

股票代號：2241



艾姆勒車電股份有限公司

AMULAIRE THERMAL TECHNOLOGY CO., LTD.

一〇五年度年報

查詢本年報之網址：<http://mops.twse.com.tw>

中華民國一〇六年四月二十八日刊印

一、本公司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1. 發言人：

姓 名：陳定宇
職 稱：財務部協理
聯 絡 電 話：(02)2603-3655
電 子 郵 件 信 箱：ir@amulaire.com

2. 代理發言人：

姓 名：李宛蓁
職 稱：財務部副理
聯 絡 電 話：(02)2603-3655
電 子 郵 件 信 箱：ir@amulaire.com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1. 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名 稱	地 址	電 話
總 公 司	新北市林口區粉寮路二段 16 號	(02)2603-3655
製 造 一 處	新北市林口區粉寮路二段 16 號	(02)2603-3655

三、辦理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 稱：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 址：台北市承德路 3 段 210 號地下一樓
網 址：http://www.yuanta.com.tw
電 話：(02)2586-5859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 計 師 姓 名：邱昭賢、杜佩玲會計師
事 務 所 名 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 址：台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 333 號 27 樓
網 址：http://www.pwc.tw
電 話：(02)2729-6666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http://www.amulaire.com/>

艾姆勒車電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五年度年報

目 錄

頁次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3
一、 設立日期	3
二、 公司沿革	3
參、公司治理報告	4
一、 組織系統	4
二、 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7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8
四、 會計師公費資訊	37
五、 更換會計師資訊	38
六、 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38
七、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39
八、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40
九、 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40
肆、募資情形	41
一、 股本來源	41
二、 股東結構	42
三、 股權分散情形	42
四、 主要股東名單	43
五、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43
六、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43
七、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44
八、 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44
九、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45

十、 公司債辦理情形	45
十一、 特別股辦理情形	45
十二、 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45
十三、 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46
十四、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46
十五、 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46
十六、 資金運用計劃及執行情形	46
伍、 營運概況	47
一、 業務內容	47
二、 市場及產銷概況	53
三、 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訊	60
四、 環保支出資訊	60
五、 勞資關係	60
六、 重要契約	62
陸、 財務概況	63
一、 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63
二、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67
三、 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73
四、 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73
五、 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73
六、 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 ...	73
柒、 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74
一、 財務狀況	74
二、 財務績效	75
三、 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分析	76
四、 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77
五、 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 計劃	77
六、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應分析評估	77
七、 其他重要事項	81
捌、 特別記載事項	82
一、 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82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82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82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82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是否發生證交法第 36 條第 3 項第 2 款所定 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82

附錄A 民國105年度艾姆勒車電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A-1
---	-----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在經營團隊及全體同仁努力下，105 年度公司營運規模及獲利有顯著成長，並達成股票公開發行、登錄興櫃市場交易之目標，另秉持公司治理精神，成立薪酬委員會、審計委員會，定期公告營收、自結損益與召開法人說明會，達成公司資訊即時透明之目標。當然這一切成果都必需歸功各位股東對公司長期的支持。

105 年度於各國政府的政策鼓勵及綠能環保意識抬頭影響下，全球純電動車產業有近 40% 之銷售成長，而由於公司生產之高功率散熱產品係銷售予產業中之領導廠商，並有新產品量產，使艾姆勒營收成長更勝於整體產業。105 年度公司營收為 480,611 仟元，相較 104 年度成長 67%，而整體營業成本及費用在規模生產效益、生產效率顯著提升及各項支出有效樽節下，成長僅約 63%，使公司產生營運淨利 109,253 仟元，增長幅度達 55%，整體經營績效持續提升。

105 及 104 年度經營績效比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5 年度	104 年度	變動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	\$ 480,611	\$ 287,215	\$ 193,396	67
營業成本	(300,069)	(168,237)	(131,832)	78
營業毛利	180,542	118,978	61,564	52
營業費用	(66,593)	(56,892)	(9,701)	17
營業利益(損失)	113,949	62,086	51,863	8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232)	8,799	(12,031)	(136)
稅前淨利(淨損)	110,717	70,885	39,832	56
所得稅	(1,464)	(283)	(1,181)	417
本期淨利(淨損)	109,253	70,602	38,651	55

除了營運績效改善外，公司沿續 104 年度營運規畫，持續進行銅鑼新廠建置工作，預計於 106 年度完成銅鑼新產品研發及生產中心、銅粉冶鍊中心及產能擴充，目前各項設廠前置工作正在進行，預計將使公司產品多角化及產能提升，有助於未來營運成長。

展望 106 年度，歐洲及日本等開發國家景氣仍混沌不明、貿易保護主義興起、國際原物料價格蠢蠢欲動…等等不利全球景氣衰退威脅下，本公司仍秉持綠能環保產業將持續發展之長期趨勢，訂定高成長目標，積極進行產品多角化、原料自主生產、生產效率品質提升、流程系統化、自動化、產能擴充及人力素質提升等投資布局，相信在 106 年度除營業規模將繼續擴大，生產效率及品質亦將會有所突破，並將創造更佳之經營績效，以回饋各

位股東。

本公司經營團隊及全體員工深刻體認 各位股東對公司的殷切期許，未來將更積極提升營運績效、強化公司治理。今後，除持續積極開發創新產品建立核心競爭力外，並強化掌握市場趨勢脈動，擴大產品應用領域，以提升公司經營體質，成為世界級的散熱材料、元件及解決方案大廠。

目前艾姆勒正值擴展業績的關鍵時刻，在此除了對全體同仁努力貢獻心力表達感謝之外，亦希望 各位股東繼續予以最大的支持。

最後，再次感謝各位股東長期的支持與鼓勵，在此謹祝各位
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董事長：林啟聖



經理人：陳儒龍



會計主管：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民國 100 年 6 月 24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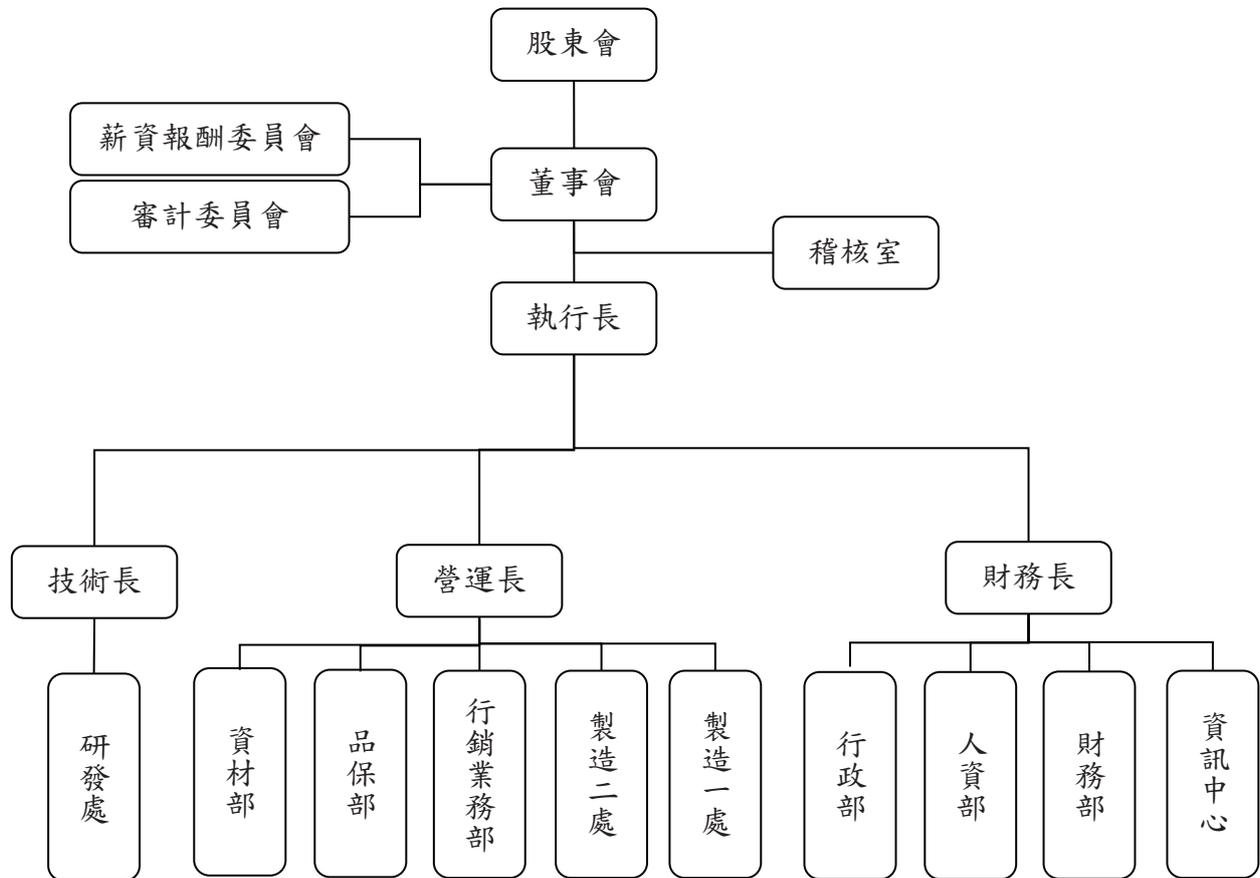
二、公司沿革：

時間	重要記事
民國 100 年 06 月	設立艾姆勒車電股份有限公司，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500 仟元。
民國 100 年 07 月	因應營運需求收購美商旭揚熱傳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0 年 09 月	辦理第一次現金增資，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44,000 仟元。
民國 100 年 11 月	辦理第二次現金增資，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189,000 仟元。
民國 101 年 01 月	營運規模擴編，遷至林口廠區。
民國 101 年 11 月	成為德國半導體大廠供應商。
民國 101 年 11 月	取得 ISO14001 認證。
民國 101 年 11 月	辦理第一次減資彌補虧損，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96,390 仟元。
民國 101 年 12 月	辦理第三次現金增資，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176,390 仟元。
民國 102 年 01 月	榮獲新北市政府獎勵重大創新投資補助計劃。
民國 102 年 05 月	成為德國著名 Tier1 車廠合格供應商。
民國 102 年 06 月	成為美國著名 Tier1 車廠合格供應商。
民國 102 年 06 月	取得 TS16949 及 ISO9001 認證。
民國 103 年 01 月	廠內自動化設備導入。
民國 103 年 05 月	辦理第二次減資彌補虧損，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109,480 仟元。
民國 103 年 06 月	辦理第四次現金增資，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139,480 仟元。
民國 103 年 08 月	於苗栗縣銅鑼工業區購置土地，以建置「新產品研發生產及銅粉冶鍊中心」之用。
民國 104 年 02 月	辦理第五次現金增資，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289,480 仟元。
民國 104 年 09 月	因應營運擴張並確保永續經營，購買原林口租賃廠房。
民國 104 年 09 月	辦理員工認股權行使轉增資，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303,030 仟元。
民國 104 年 09 月	辦理第六次現金增資，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363,030 仟元。
民國 104 年 10 月	辦理資本公積轉增資，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544,545 仟元。
民國 105 年 01 月	股票通過公開發行申請。
民國 105 年 03 月	股票登錄興櫃交易。
民國 105 年 11 月	辦理盈餘轉增資，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606,950 仟元。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 組織結構



(二) 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	工作執掌
執行長	1. 綜理公司長期發展遠景營運目標、營運策略及組織管理等策略方針； 2. 執行董事會之決議，綜理公司事務。
營運長	1. 統籌管理製造一處、製造二處、行銷業務部、品保部及資材部，並負責各項營運事務之綜理； 2. 公司發展策略之規劃與執行； 3. 公司營運目標之規劃與執行； 4. 營收及業務目標之審核及實際達成之監督； 5. 各項客戶專案進行之監督與管理； 6. 產品生產品質及客戶服務滿意之監督與管理； 7. 生產計劃之審核與實際達成之監督； 8. 各項資本支出之審核、監理與成效追蹤； 9. 各項採購支出之審核。
技術長	1. 統籌管理研發處； 2. 長期策略性技術研究發展之規劃及監督； 3. 組織研究產業新技術發展及方向，並規劃相關開發專案及人員培訓；

部門	工作執掌
	4.各項新產品及專案之設計規劃與監督； 5.各項生產製程改善之規劃及監督。
財務長	1.統籌管理財務、人資、行政及資訊中心等部門； 2.年度預算作業的規劃、審核與執行情形之監控； 3.建立達成公司營運目標之內部管理報表、指導及數據管理體系； 4.財務分析、現金流管控、稅務規劃及財稅務報表之審核； 5.人力資源發展策略審核； 6.人事相關辦法之審核； 7.各項薪資作業之審核； 8.董事長及執行長交辦事項的執行、成效檢討與改善。
研發處	1.規劃公司新產品開發計畫； 2.執行並確保公司新產品開發作業之時程、成本、品質均符合計畫； 3.新專案之評估、設計開發、導入至成案； 4.新材料應用之開發及導入； 5.新製程之開發及導入； 6.新設備之開發及導入； 7.國內外客戶端之技術窗口； 8.學術或研究機構技術合作之規劃、評估與導入。
資材部	1.採購及資材管理等相關業務； 2.原物料採購計畫之審核與執行； 3.供應商之開發、評鑑及管理； 4.最佳化採購，達成採購成本降低與進貨品質提升之目標； 5.採購進度之管理（交貨之數量、期間與品質管理）； 6.倉儲管理及最小化倉儲成本之控管。
品保部	1.全面品質管理之推行； 2.品保ISO相關文件之制定、修改及稽核； 3.生產異常分析、跨部門協調並提出改善對策； 4.提供客戶品質報表資料、對客戶稽核結果計畫並執行改善； 5.客訴異常覆判、客訴分析統計並提出追蹤對策； 6.供應商管理，確保外購及委外生產料件及工序符合公司品質政策。
行銷業務部	1.營收計畫與業務計畫之擬訂； 2.達成年度營收目標； 3.開發新客戶、新專案及導入市場規劃； 4.確保產品的開發時程、成本、品質均符合計畫； 5.國、內外客戶徵信及授信作業之規劃與執行； 6.維持與增進客戶關係，並透過客戶滿意度調查之分析與檢討，達成客戶滿意； 7.市場資訊蒐集及分析。
製造一/二處	1.排定並執行生產計畫，以利業務銷售目標達成； 2.生產原物料安全庫存之管理； 3.生產現場6S維護與勞工安全政策之推行； 4.製程改善之規畫與執行； 5.生產機器設備之管理與維護； 6.推行全面品質管理，降低生產成本，提升產品品質及客戶滿意度。

部門	工作執掌
行政部	1. 行政設施及環境之管理與維護； 2. 合約文件歸檔整理； 3. 協助員工關係之活動籌辦； 4. 員工庶務用品採買及管理； 5. 其他專案之執行； 6. 行政類管理辦法維護。
人資部	1. 人力資源發展策略之規劃及執行； 2. 人員招募及求才； 3. 員工教育訓練之規劃與執行； 4. 員工權益及福利工作之執行； 5. 員工考勤統計及薪酬計算； 6. 員工關鍵績效指標（KPI）建立，並執行年度績效考核作業； 7. 員工滿意度調查、分析與改進； 8. 人力資源相關辦法之維護與增修。
財務部	1. 管理公司資金籌措運用，並控制公司資金使用風險，提升資金使用效益； 2. 公司財務及管理報表之編製，並提供予管理階層作為經營分析、策略檢討及績效評估之依據； 3. 公司各項稅務規劃、稅務申報、完稅及提供稅務主管機關審查所需資料； 4. 公司與主管機關之聯絡窗口，編製、申報及公告各項主管機關規定文件； 5. 股東服務與股東關係維持； 6. 依據法令召集董事會及股東會； 7. 公司登記事項之維護與管理； 8. 營運預算編製之統籌；實際營運結果與預算之差異分析及檢討。
資訊中心	1. 資訊設備軟硬體之規畫、採購、維護及管理； 2. 資訊系統、資料庫之備份及安全管理； 3. 網路規劃、維護及管理； 4. 協助同仁排除資訊系統異常； 5. ERP規畫、管理及維護窗口，並擔任ERP管理者，協助維護系統運作； 6. 參與各項資訊基礎建設規畫、導入、維護及管理。
稽核室	1. 承董事會之命，針對公司各部門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與執行之有效性進行稽核，以利公司報導正確、營運效果與效率提升及適當遵循法令； 2. 定期報告稽核結果予審計委員會，並依其指示進行專案稽核； 3. 協助公司治理各項制度之建立與執行； 4. 公司各項管理辦法遵循之稽核； 5. 因應公司交易、經營型態及法令改變，提供內部控制制度及各項管理辦法修正之建議與執行。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會成員

1. 董事會成員資料

停止過戶日：106年4月10日；單位：股；%

職稱	姓名	國籍或註冊地	性別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日期	任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以內關係之其他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董事長	林啟聖	中華民國	男	102.01.09	104.09.30	3年	605,259	1.67%	1,569,231	2.59%	-	-	-	-	1. 台灣大學管理學院碩士在職專班(EMBA) 2. 逢甲大學經營管理研究所碩士 3. 逢甲大學土地管理系學士	1. 本公司執行長、寶裕第二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	-	-
董事	黃大倫	中華民國	男	100.10.04	104.09.30	3年	100,000	0.28%	1,114,600	1.84%	52,101	0.09%	-	-	1. University of Michigan, Master of Business Administration 2. University of Michigan, Master of Science, Department of Mechanical Engineering 3. 交通大學機械工程學系學士	1. 英屬開曼群島商譜瑞科技(股)公司董事、安慧(股)公司董事長、 3. 旭成投資(股)公司董事、 4. 英屬開曼群島商環宇通訊半導體控股(股)公司董事長	-	-	-

職稱	姓名	國籍或註冊地	性別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日期	任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要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份比率	股數	持股份比率	股數	持股份比率	股數	持股份比率	股數	持股份比率			職稱	姓名
董事	善德投資(股)公司	中華民國				265,760	0.73%	444,324	0.73%	—	—	—	—	—	—	—	—	—	—
	代表人： 黃朝豐	中華民國	男	104.09.30	104.09.30	—	—	—	—	—	—	—	—	—	—	—	1. 善德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2. 美律實業(股)公司財務長	—	—
董事	實裕第二投資(股)公司	中華民國				5,171,125	14.24%	6,115,461	10.08%	—	—	—	—	—	—	—	—	—	—
	代表人： 陳僑龍	中華民國	男	104.09.30	104.09.30	—	2.18%	761,837	1.26%	—	—	—	—	—	—	—	1. 本公司營運長兼技術長	—	—

職稱	姓名	國籍或註冊地	性別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日期	任期	選持有股份		現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監察人或關係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獨立董事	簡士超	中華民國	男	105.06.30	105.06.30	3年									1. 逢甲大學行銷學系系主任				
獨立董事	詹心怡	中華民國	女	105.06.30	105.06.30	3年									1. 台灣大學管理學院碩士在職專班(EMBA) 2. Master's of Science, Boston University 3. 國立台灣大學會計系學士 4. 明日工作室(股)公司監察人 5. 明日創意(股)公司監察人 6. 建興資訊(股)公司董事	1. 煌輝生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2. 偉漢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3. 建興資訊(股)公司董事 4. 建聯投資(股)公司董事			

職稱	姓名	國籍或註冊地	性別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日期	任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其他主關係之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獨立董事	黃仕翰	中華民國	男	105.06.30	105.06.30	3年													
															7. 建聯投資(股)公司董事 8. 千鄉萬才(股)公司監察人 9. 未來書城(股)公司監察人				
															1. 台灣大學國家發展所碩士 2. 北基國際(股)公司法人代表董事	1. 德益法律事務所主持律師 2. 德益光電(股)董事			

2.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6年4月10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善德投資(股)公司	黃朝豐(50%)、黃德一(20%)、黃蘇梅(20%)、黃雅琪(5%)、陳珍蘭(5%)
寶裕第二投資(股)公司	日新開發投資(股)公司(17.5%)、晉廷投資有限公司(20%)、富裕開發投資(股)公司(15%)、陳啟明(15%)、善德投資(股)公司(5%)、寶裕投資(股)公司(5%)、鄭錫和(5%)、江燦然(5%)、曾瑜彬(5%)、馮賀欽(2.5%)、林耀清(2.5%)、歲達投資有限公司(2.5%)

3.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屬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06年4月10日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日新開發投資(股)公司	戴美芳(55.36%)、林子皓(23.21%)、林少凡(12.5%)、林啟聖(8.93%)
富裕開發投資(股)公司	黃彥銘(47%)、黃珮萱(40%)、陳雪源(7%)、黃天賜(6%)
晉廷投資有限公司	吳玉瓊(70%)、林炳坤(20%)、吳松錡(5%)、吳欣娟(5%)
歲達投資有限公司	歲德投資有限公司(100%)
寶裕投資(股)公司	林子皓(66%)、戴美芳(13%)、日新開發投資(股)公司(11%)、林啟聖(10%)

4. 董事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性情形

106年4月10日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 1)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 數
		商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 司業務所 須相關科 系之公立 大專院校 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 律師、會計師或 其他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國家 考試及格領有 證書之專門職 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 司業務所 須之工作 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林啟聖	—	—	✓	—	✓	—	✓	—	✓	✓	✓	✓	✓	—	
黃大倫	—	—	✓	✓	✓	—	✓	✓	✓	✓	✓	✓	✓	—	
善德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黃朝豐	—	—	✓	✓	✓	✓	✓	✓	✓	✓	✓	✓	—	—	
寶裕第二投資(股) 公司 代表人：陳儒龍	—	—	✓	—	✓	—	✓	✓	✓	✓	✓	✓	—	—	
簡士超	✓	—	—	✓	✓	✓	✓	✓	✓	✓	✓	✓	✓	—	
詹心怡	—	—	✓	✓	✓	✓	✓	✓	✓	✓	✓	✓	✓	—	
黃仕翰	—	✓	—	✓	✓	✓	✓	✓	✓	✓	✓	✓	✓	—	

註 1：各董事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之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之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與分支機構主管

停止過戶日：106年4月10日；單位：股；%

職稱	姓名	國籍	性別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執行長	林啟聖	中華民國	男	101.12.01	1,569,231	2.59%	-	-	-	-	1.台灣大學管理學院碩士在職專班(EMBA) 2.逢甲大學經營管理研究所碩士 3.逢甲大學土地管理系學士	寶裕第二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	-	-
營運長/技術長	陳儒龍	中華民國	男	102.02.25	761,837	1.26%	-	-	-	-	1. USIU, USA, Computer Ed. Master 2. National University Software Engineer Graduate School 3. 聯聖科技(股)公司總經理 4. 雲義科技(股)公司執行副總經理 5. 博大科技(股)公司執行副總經理	-	-	-	-
營運副總經理	胡至仁	中華民國	男	106.03.15	-	-	-	-	-	-	1.台灣大學管理學院碩士在職專班(EMBA) 2.宏達國際電子(股)公司副總經理 3.友達光電(股)公司 Apple BU Team Head 4.友達光電(股)公司前瞻技術研發單位資深經理	-	-	-	-
財務部協理	陳定宇	中華民國	男	103.09.01	30,157	0.05%	-	-	-	-	1. 交通大學經營管理研究所碩士 2. 政治大學會計學系學士 3.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經理	-	-	-	-
製造一處資深經理	詹君侯	中華民國	男	100.06.24	68,547	0.11%	-	-	-	-	1. 成功大學材料工程系學士 2. 美商旭揚熱傳(股)公司產品開發部經理	-	-	-	-
研發處資深經理	吳俊龍	中華民國	男	100.06.24	72,664	0.12%	-	-	-	-	1. 清華大學工程與系統科學系碩士 2. 美商旭揚熱傳(股)公司產品開發部經理	-	-	-	-
行銷業務部資深經理	羅凱倫	中華民國	男	101.01.02	130,408	0.21%	-	-	-	-	1. University of Victoria, Bachelor of Economic 2. 高力熱處理工業(股)公司業務經理 3. 達林工業(股)公司業務專員 4. Clarica Life Insurance Co. 業務專員	-	-	-	-

(三) 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 最近年度支付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105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業酬金		
		報酬(A) (註1)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註2)	業務執行費用(D) (註3)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董事長	林啟聖															
董事	黃大倫															
董事	寶裕第二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陳儒龍															
董事	善德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黃朝豐	—	—	3,398	360	360	360	136	173	173	136	136	—	173	—	—
董事	羅凱倫(註5)															
獨董	簡士超(註6)															
獨董	詹心怡(註6)															
獨董	黃仕翰(註6)															

註1：係105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

註2：係105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3：係105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

註4：係105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

註5：係擔任本公司第四屆董事，已於105.07.01辭任。

註6：係105.06.30當選獨立董事。

*本主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2. 董事酬金級距表：

105 年度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林啟聖、寶裕第二投資(股)公司代表人：陳儒龍、黃大倫、善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黃朝豐、羅凱倫、簡士超、詹心怡及黃仕翰	林啟聖、寶裕第二投資(股)公司代表人：陳儒龍、黃大倫、善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黃朝豐、羅凱倫、簡士超、詹心怡及黃仕翰	黃大倫、善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黃朝豐、羅凱倫、簡士超、詹心怡及黃仕翰	黃大倫、善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黃朝豐、羅凱倫、簡士超、詹心怡及黃仕翰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林啟聖、寶裕第二投資(股)公司代表人：陳儒龍	林啟聖、寶裕第二投資(股)公司代表人：陳儒龍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無	無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無	無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無	無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無	無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無	無
100,000,000 元以上	無	無	無	無
總計	無	無	無	無

3. 最近年度支付監察人之酬金：

105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及C等三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註2)		酬勞(B)(註3)		業務執行費用(C)(註4)		本公司	財務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表內所有公司			
監察人	遠拓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柯穎和(註1)	—	—	212	212	40	40	0.23%	0.23%	無
監察人	馮賀欽(註1)	—	—	—	—	—	—	—	—	—

註1：於104.09.30股東臨時會當選，並於105年6月30日成立審計委員會，自然解任。

註2：係105年度監察人之報酬(包括監察人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

註3：係105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監察人酬勞金額。

註4：係105年度給付監察人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

4. 監察人酬金級距表：

105年度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2,000,000元	遠拓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柯穎和及馮賀欽	遠拓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柯穎和及馮賀欽
2,0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無	無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無	無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無	無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無	無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無	無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無	無
100,000,000元以上	無	無
總計	無	無

5. 最近年度支付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05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執行長 營運長/ 技術長	林啟聖 陳儒龍	5,217	5,217	103	103	-	-	173	-	173	-	5.03%	5.03%	無

6.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表：

105年度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 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2,000,000元	無	無
2,0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林啟聖、陳儒龍	林啟聖、陳儒龍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無	無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無	無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無	無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無	無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無	無
100,000,000元以上	無	無
總計	無	無

7.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05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佔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董事長/執行長	林啟聖	—	703	703	0.64%
	營運長/技術長	陳儒龍				
	製造一處資深經理	詹君侯				
	研發處資深經理	吳俊龍				
	行銷業務部資深經理	羅凱倫				
	財務部協理	陳定宇				

(四) 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佔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本公司及合併報告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佔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身份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		11.02%

2.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董事、監察人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酬勞係依據董事會通過之「董事及功能性委員會酬金管理辦法」發放。酬勞內容包含車馬費、業務執行費及依盈餘比率計算之年度酬勞。盈餘比率係參考一般業界水準所訂定之區間，並經股東會通過列於公司章程中。本公司給付董事及監察人酬金組合與經營績效高度相關，惟盈餘比率範圍合理，尚不致產生董事及監察人為追求短期績效而產生之道德風險。

(2) 總經理、副總經理

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係依據董事會通過之「經理人薪資獎勵管理辦法」發給，其內容包含薪資、獎金、員工酬勞及其他經董事會核定之酬勞及補貼。其發放依據係參酌同業水準，除考量薪資水準具同業競爭力，吸引優秀人才加入外，並考量激勵效果及代理成本，將部分獎酬連結公司經營績效，以發揮專業經營之最大效益。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105)截至 106 年 4 月 24 日止，董事會開會 10 次，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備註
董事長	林啟聖	10/10	0	100.00	係擔任本公司第四屆董事
董事	黃大倫	9/10	1	90.00	係擔任本公司第四屆董事
董事	寶裕第二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陳儒龍	9/10	1	90.00	係擔任本公司第四屆董事
董事	善德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黃朝豐	7/10	3	70.00	係擔任本公司第四屆董事
董事	羅凱倫	4/4	0	100.00	係擔任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於 105.07.01 辭任

獨立董事	詹心怡	6/6	0	100.00	105.06.30選任
獨立董事	簡士超	6/6	0	100.00	105.06.30選任
獨立董事	黃仕翰	6/6	0	100.00	105.06.30選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					
(一) 105年1月22日通過104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及績效獎金一案，董事長林啟聖、董事陳儒龍及羅凱倫因兼任公司經理人而涉及個人利益，迴避未參與表決，其餘與會董事表決無異議照案通過。					
(二) 106年1月24日通過105年度經理人績效獎金一案，董事長林啟聖及董事陳儒龍因兼任公司經理人而涉及個人利益，迴避未參與表決，其餘與會董事表決無異議照案通過。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本公司已依「公開發行公司董事會議事辦法」訂定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以資遵循。另本公司已於 105 年 1 月 22 日設置薪酬委員會，負責執行建議、評估與監督公司整體薪酬政策及經理人薪酬水準、員工酬勞及其他員工激勵性計劃。本公司為強化公司治理，健全董事會監督責任及強化董事會管理，已於 105 年 4 月 7 日董事會訂定「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並由 105 年 6 月 30 日股東常會選任之全體獨立董事組成審計委員會。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審計委員會於 105 年 6 月 30 日成立，截至 106 年 3 月 14 日止，召開審計委員會共 3 次，委員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備註
獨立董事	詹心怡	3/3	0	100.00	105.06.30選任
獨立董事	簡士超	3/3	0	100.00	105.06.30選任
獨立董事	黃仕翰	3/3	0	100.00	105.06.30選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證交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暨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無。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符合事項。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例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一) 因本公司審計委員會係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透過定期					

提交稽核報告予審計委員報告公司內控稽核結果，且審計委員不定期與稽核人員溝通，瞭解公司營運狀況。

(二) 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情形良好，除於查核規劃階段即與公司治理單位進行訪談，了解公司經營環境與重大交易之內控執行情形外，並將查核規畫所瞭解及發現之事項報告治理單位。

於期末查核過程中，除持續與治理單位溝通，並於正式出具查核報告前，將查核結果（包含規畫、執行方式及查核發現）報告予審計委員。

(三) 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105)截至 105 年 6 月 30 日，公司成立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之前，董事會開會 4 次，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備註
監察人	遠拓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柯穎和	4/4	0	100.00	104.09.30改選就任 105.06.30自然解任
監察人	馮賀欽	0/4	0	0.00	104.09.30改選就任 105.06.30自然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 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

1. 監察人除於股東常會報告監察人查核報告書外，股東亦可就公司各項財務業務狀況請教監察人。
2. 監察人除列席董事會外，認為有必要時，隨時可請公司安排相關主管或人員進行各項業務或財務之了解，或對於一些特定事項進行溝通。

(二) 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1. 本公司稽核人員每月向監察人報告年度稽核計畫執行情形，監察人除追蹤稽核報告之內控執行缺失改善結果外，亦可隨時要求稽核針對公司營運效果與效率、法令遵循情形及財務狀況進行專案稽核。
2. 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情形良好，除於查核規劃階段即與公司治理單位進行訪談，了解公司經營環境與重大交易之內控執行情形外，並將查核規畫所瞭解及發現之事項報告治理單位。
於期末查核過程中，除持續與治理單位溝通，並於正式出具查核報告前，將查核結果（包含規畫、執行方式及查核發現）報告予監察人。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

(四)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於105年5月12日第四屆第七次董事會依據「上市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公司治理守則」。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一) 本公司訂有「股東會議事規則」並已依「上市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規定建立發言人制度處理相關事宜，並設有服務人員處理股東建議、疑義或糾紛事項，惟本公司與股東間關係和諧，尚未發生糾紛之情事。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二) 本公司每月確認董監及主要股東持股情形，依法定期揭露董監及主要股東之股權資料，並定期確認控制公司法人股東之最終控制股東。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三) 本公司已制定「關係人交易管理辦法」，並已依照該辦法之規定，建立並定期更新關係企業名單。與關係企業之交易亦依該辦法之規定，依循一般商業常規。	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證價券？	✓	(四) 本公司已訂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辦法」，避免本公司或內部人因未諳法規規範誤觸或有意觸犯內線交易相關規定。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p> <p>(一) 董事會是否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p> <p>(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p> <p>(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p> <p>(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p>	<p>✓</p> <p>✓</p> <p>✓</p> <p>✓</p>	<p>摘要說明</p> <p>(一) 本公司依「董事及監察人選任辦法」之規定，董事會成員組成已考量多元化方針，現任董事分別具有財務、法律、會計、行銷、產業及科技之專業，已落實組成多元化方針。</p> <p>(二) 本公司自願設置審計委員會，未來將依公司需求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p> <p>(三) 為落實公司治理並提升本公司董事會功能，建立績效目標以加強董事會運作效率，本公司業已於105年4月7日董事會制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p> <p>(四)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對委辦事項及本身有直接或間接利害關係者已迴避，且本公司亦持續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p>	<p>無重大差異。</p> <p>無重大差異。</p> <p>無重大差異。</p> <p>無重大差異。</p>
<p>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設置公司治理專(兼)職單位或人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p>	<p>✓</p>	<p>本公司由財務部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並由股務人員輔助提供董事會及其成員所需資料。</p>	<p>無重大差異。</p>
<p>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p>	<p>✓</p>	<p>各利害關係人如有需求，隨時連絡公司各相關部門及單位，溝通管道暢通，本公司亦將依當時狀況給予適當之處理。</p>	<p>無重大差異。</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已委任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辦部辦理股東會相關事務。	無重大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一) 本公司業已架設中英文網站 http://www.amulair.com/ ，介紹相關業務活動，財務及公司治理等資訊可連結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 本公司設有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並依規定落實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制度。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情形等)？	✓	1. 員工權益：公司依照勞基法，保障員工合法權益。 2. 僱員關懷：本公司秉持友善職場環境之理念徵才及留才，塑造良好之工作環境，除設有職工福利委員會，依法提撥職工福利金外，另依法提撥員工退休金，加保員工團體意外險並安排員工健康檢查，以謀求員工最大福利。 3. 投資者關係：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負責公司對外關係之溝通，且指派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摘要說明</p> <p>專人依據法令規定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中揭露本公司資訊。</p> <p>4. 供應商關係：本公司與供應商均有良好的供應鍊關係，達到整體生產成本最佳化。</p> <p>5. 利害關係人之權利：本公司與員工、往來客戶及供應商均保持良好之溝通管道，並尊重且維護其合法之權益。利害關係人得隨時提供意見與公司溝通，公司均非常重視各項意見，以作為未來各項工作之參考依據。</p> <p>6. 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均具專業背景，且皆已依法令規定參加進修課程，並取得證明文件。</p> <p>7.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業依法訂定各項內部規章，進行各種風險管理及評估。</p> <p>8. 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與客戶維持穩定良好關係，以創造公司利潤。</p> <p>9. 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尚未購買董事及監察人責任保險，未來將配合相關法令規定，依法辦理。</p>	
<p>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本公司尚未列入受評公司，故不適用。</p>			

(五) 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1）								兼任其他 發行公 司薪酬 委員會 成員家 數	備註	
		商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 司業務所 須相關科 系之私立 大專院校 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 官、律師、 會計師或其 他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國 家考試及格 領有證書之 專門職業及 技術人員	具有商務、 法務、財 務、會計或 公司業務所 須之工作經 驗	1	2	3	4	5	6	7	8			
獨董	簡士超	✓	—	—	✓	✓	✓	✓	✓	✓	✓	✓	✓	—	—
獨董	詹心怡	—	—	✓	✓	✓	✓	✓	✓	✓	✓	✓	✓	—	—
獨董	黃仕翰	—	✓	—	✓	✓	✓	✓	✓	✓	✓	✓	✓	—	—

註1：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2.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共計3人。

(1) 本屆委員任期：

105年1月22日至107年9月29日，截至106年3月14日止，召開薪資報酬委員會共4次，委員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 次數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	備註
主席	簡士超	4/4	0	100.00	105.01.22選任
委員	詹心怡	4/4	0	100.00	105.01.22選任
委員	黃仕翰	4/4	0	100.00	105.01.22選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六) 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一、落實公司治理</p> <p>(一) 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p> <p>(二)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p> <p>(三) 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p> <p>(四) 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p>	<p>✓</p> <p>✓</p> <p>✓</p> <p>✓</p>	<p>(一) 本公司於 105 年 5 月 12 日第四屆第七次董事會已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p> <p>(二) 同上所述。</p> <p>(三) 同上所述。</p> <p>(四) 本公司訂有「薪資管理辦法」、「績效獎金管理辦法」、「績效考核管理辦法」及「考勤管理辦法」等辦法，合理訂定有關薪資報酬政策及明確有效之績效激勵與獎懲制度。</p>	<p>無重大差異。</p> <p>無重大差異。</p> <p>無重大差異。</p> <p>無重大差異。</p>
<p>二、發展永續環境</p> <p>(一)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p> <p>(二)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p>	<p>✓</p> <p>✓</p>	<p>(一) 透過管理作業系統，在製程、物料管理上全面符合 RoHS 規範之有害物質管理。</p> <p>(二) 經由 ISO14001 環境管理系統之建制，確保環境管理制度之落實，堅守對社會的承諾——「永續發展」。</p>	<p>無重大差異。</p> <p>無重大差異。</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三) 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	✓	(三) 配合 ISO14001 環境管理系統導入，並持續不斷的推動節能及溫室氣體減量措施，並全面展開節能方案。	無重大差異。
三、維護社會公益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	(一) 本公司遵守相關勞動法規及基本勞動人權原則，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對於公司政策之宣導、員工的意見了解皆採開放雙向溝通方式進行。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	✓	(二) 公司設有內部意見管道供員工表達相關申訴案件，並由人資部統籌處理，如有員工提出申訴，將依規定予以妥適之回應。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三) 本公司定期舉辦員工健康檢查、勞安講習及消防演練。且部份人員取得「防火管理人員」、「勞工安全衛生管理員」、「急救人員」等證照，並定期回訓，以維護員工安全。	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	✓	(四) 透過每日即時電子公告，定期舉辦周會、月會及勞資會議，建立雙向溝通機制，對於重大情事，做到同步傳達，讓每位同仁能清楚瞭解營運政策。	無重大差異。
(五)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五) 本公司訂有「訓練管理程序」及「教育訓練作業」適時有效發展員工培訓計劃，並依據個人潛能給予專案計畫或部門輪調之在職培訓。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摘要說明</p> <p>(六) 本公司已購買產品責任險並制定「客戶服務管理程序」，由行銷業務部統籌提供客戶售後服務、產品支援及客訴處理服務。</p> <p>(七) 本公司在製程及原物料管理上依循「源流管理」、要求供應商自我檢測並簽署供應商環保承諾書，共同致力提升企業社會責任。</p> <p>(八) 本公司與原物料供應商來往前，要求其提供符合危害性物質限制指令(ROHS)之聲明，於交易期間若發現其有不符相關聲明之行為時，則立即停止與該供應商交易。</p> <p>(九) 本公司訂有「供應商管理程序」及「艾姆勒車電供應商評鑑報告」，若供應商涉及不法之情事得隨時終止其契約。</p>	✓		無重大差異。
	✓		無重大差異。
<p>四、加強資訊揭露</p> <p>(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p>		✓	未來將配合法令規定予以執行。
<p>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無。</p> <p>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p> <p>1. 社會服務：本公司與黎明技術學院簽有校外實習機構協議，提供在學實習之機會，並給予獎助學金，提升學子社會參與的經驗。</p> <p>2. 人權：本公司於「工作規則」中訂有工作場所性騷擾申訴管道，確保兩性員工平權，在工作場所不受騷擾。</p>			
<p>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無。</p>			

(七) 落實誠信經營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 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p>(二) 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p> <p>(三) 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p>	<p>✓</p> <p>✓</p> <p>✓</p>	<p>(一) 本公司於 105 年 5 月 12 日第四屆第七次董事會已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定「誠信經營行為程序及行為指南」。</p> <p>(二) 同上所述。</p> <p>(三) 本公司定期舉行董事、監察人有關公司治理之教育訓練並不定期宣導有關企業倫理並於「工作規則」中明定相關獎懲辦法。</p>	<p>無重大差異。</p> <p>無重大差異。</p> <p>無重大差異。</p>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p> <p>(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p>	<p>✓</p> <p>✓</p>	<p>(一) 本公司商業交易對象均通過本公司「供應商管理程序」之審核，對於已合作之供應商/外包商，亦進行定期稽核與評估，並於合約中訂定相關商業誠信條款。</p> <p>(二) 本公司雖尚未設置專(兼)職單位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及向董事會報告，然本公司專業經理人依授權辦法履職，並訂有員工行為準則落實誠信經營要求，並由經營團隊向董事會定期報告執行情形。</p>	<p>無重大差異。</p> <p>無重大差異。</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		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的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		無重大差異。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p> <p>(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管理專責人員？</p> <p>(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p> <p>(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p>	<p>✓</p> <p>✓</p> <p>✓</p>	<p>摘要說明</p> <p>本公司尚未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惟董事、經理人及員工若發現有違反誠信情形，應主動向執行長或內部稽核檢舉。公司對於檢舉人身份及檢舉內容將確實保密，並積極查證與處理，確有違反者，將視情節輕重予以懲罰。</p>	<p>未來將配合法令規定予以執行。</p>
<p>四、加強資訊揭露</p> <p>(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p>	<p>✓</p>	<p>(一) 本公司僅於年報揭露公司對誠信經營所採行之措施及履行社會責任之情形。</p>	<p>未來將配合法令規定予以執行。</p>
<p>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無。</p>			
<p>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無。</p>			

(八) 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定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相關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則可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之公司治理專區查詢。

(九)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無。

(十)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艾姆勒車電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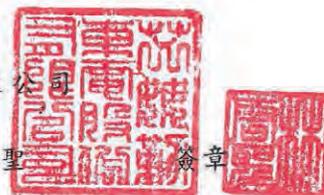
日期：106年3月14日

本公司民國105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5年12月31日之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6年3月14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7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艾姆勒車電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林啟聖



總經理：林啟聖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股東會重要決議內容

召開日期	重要決議
105063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公司 104 年度營業報告 2. 104 年度監察人審查報告 3. 104 年度監察人審查報告 4. 訂定「誠信經營行為程序及行為指南」報告 5. 訂定「道德行為準則」報告 6. 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報告 7. 承認本公司 104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案 8. 承認本公司 104 年度盈餘分配案 9. 通過修訂「公司章程」案 10. 通過 104 年度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11. 通過廢止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任辦法」，並訂定「董事選任辦法」案 12. 通過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13. 通過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14. 通過修訂「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案 15. 通過修訂「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案 16. 通過修訂「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案 17. 通過申請股票上市(櫃)案 18. 通過本公司擬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供初次上市(櫃)公開承銷案 19. 通過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20. 增選三席獨立董事案

2. 董事會重要決議內容

召開日期	重要決議
1050122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申請股票登錄興櫃市場交易案 2. 為申請股票登錄興櫃交易，擬辦理股票全面無實體發行案 3. 發放 104 年度經理人年終及績效獎金案 4. 訂定「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成立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聘任薪資報酬委員案 5. 訂定「內部人新就(解)任持股異動申報管理辦法」案 6. 訂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辦法」案 7. 公司自評已具可獨立完成整份財務報告編制能力，依規定免訂定「公司提升自行編製財務報告能力計畫書」案

召開日期	重要決議
1050407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公司 104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承認案 2. 本公司 104 年度盈餘分配案 3. 104 年度員工及董監酬勞發放案 4. 104 年度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5. 修訂「公司章程」案 6. 增選三席獨立董事案 7. 105 年股東常會受理 3 席獨立董事提名之期間及場所案 8. 提名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案 9. 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10. 通過 104 年度內部控制聲明書案 11. 本公司擬設置審計委員會及訂定「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案 12. 訂定「獨立董事之職責範疇規則」案 13. 廢止「董事及監察人選任辦法」，並訂定「董事選任辦法」案 14. 訂定薪酬委員會 105 年度工作計畫案 15. 訂定「董事及功能性委員會酬金管理辦法」及「經理人薪資獎勵管理辦法」案 16. 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案 17. 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18. 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19. 修訂「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案 20. 修訂「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案 21. 修訂「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案 22. 修訂「董事會議事規則」案 23. 修訂「內部稽核作業管理辦法」案 24. 訂定召開 105 年股東常會及受理股東常會提案相關事宜案 25. 105 年銀行借款額度申請案
1050512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審查本公司獨立董事候選人資格案 2. 104 年經理人員工酬勞發放案 3. 104 年董事及監察人酬勞發放案 4. 申請股票上市(櫃)案 5. 本公司擬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供初次上市(櫃)公開承銷案 6. 訂定「誠信經營行為程序及行為指南」案 7. 訂定「道德行為準則」案 8. 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案 9. 訂定「公司治理守則」案 10. 訂定召開 105 年股東常會相關事宜案
105063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105 年第二季財務報告案 2. 修訂「印鑑管理辦法」案 3. 修訂「核決權限表」案本公司 104 年度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之增資基準日及配股條件訂定案 4. 發行第三次員工認股權憑證案 5. 銀行借款額度申請案
1051025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銀行借款額度修正案 2. 申請合庫銀行短期週轉金借款額度案

召開日期	重要決議
1051213	1. 106年度營業預算案 2. 106年度稽核計畫案 3. 修正「105年第一次(本公司第三次)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案
1060124	1. 發放105年度經理人年終及績效獎金案 2. 銀行借款額度申請案 3. 發行商業本票申請案
1060314	1. 105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案 2. 105年度盈餘分配案 3. 105年度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4. 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5. 修訂「公司治理守則」案 6. 修訂「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案 7. 修訂「印鑑管理辦法」案 8. 修訂「負債承諾及或有事項管理辦法」案 9. 修訂「財務及非財務資訊管理作業辦法」案 10. 修訂「財務報表編制流程管理辦法」案 11. 修訂「內部控制制度」案 12. 105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13. 因應新產品生產需要，擬增購「網帶式鋁硬焊爐」案 14. 新任經理人任用案 15. 105年度員工及董監酬勞發放案 16. 修訂「經理人薪酬管理辦法」案 17. 本公司新任經理人薪資報酬 18. 召開106年股東常會及受理股東常會提案相關事宜案 19. 銀行借款額度申請案
1060424	1. 銀行借款額度申請案 2. 提高國際票券商業本票額度申請案

(十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記錄或書面聲明者：無。

(十四)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 (一) 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

1. 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邱昭賢、杜佩玲	105.01.01~105.12.31	—

2. 會計師公費資訊級距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980	423	1,403
2	2,000 千元 (含) ~4,000 千元		—	—	—
3	4,000 千元 (含) ~6,000 千元		—	—	—
4	6,000 千元 (含) ~8,000 千元		—	—	—
5	8,000 千元 (含) ~10,000 千元		—	—	—
6	10,000 千元 (含) 以上		—	—	—

3. 審計公費與非審計公費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註)			小計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邱昭賢 杜佩玲	980				423	1,403	105年度	係會計師執行內部控制專案審核查費308千元、無償配發新股覆核意見公費60千元及複核員工認股權申請書件公費55千元，上述服務因未納入年報應行記載事項準則第10條第五項所列舉之審計公費中，故以非審計公費列示。

註：非審計公費請按服務項目分別列示，若非審計公費之「其他」達非審計公費合計金額25%者，應於備註欄列示其服務內容。

(二)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無。

(三)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無。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 10% 之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註 4)	1 0 5 年 度		1 0 6 年 度 截至 4 月 10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暨經理人	林啟聖	161,343	500,000	-	-
董事兼 10% 大股東	寶裕第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28,774	-	-	-
	代表人：陳儒龍	96,837	-	(180,000)	-
董 事	善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5,684	-	-	-
	代表人：黃朝豐	-	-	-	-
董 事	黃大倫	664,600	1,000,000	-	-
董事暨經理人	行銷業務部資深經理 羅凱倫(註 1)	13,408	-	-	-
獨立董事	簡士超(註 2)	-	-	-	-
獨立董事	詹心怡(註 2)	-	-	-	-
獨立董事	黃仕翰(註 2)	-	-	-	-
監 察 人	遠拓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註 3)	-	-	-	-
	代表人：柯穎和	-	-	-	-
監 察 人	馮賀欽(註 3)	-	-	-	-
經 理 人	陳儒龍	96,837	-	(180,000)	-
經 理 人	製造一處資深經理 詹君侯	7,047	-	-	-
經 理 人	研發處資深經理 吳俊龍	(97,836)	-	(20,000)	-
經 理 人	財務部協理 陳定宇	5,157	-	(20,000)	-

註 1：於 105.07.01 辭任董事。

註 2：於 105.06.30 當選獨立董事。

註 3：因設置審計委員會，監察人於 105.06.30 自然解任。

註 4：本表係揭露其擔任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 10% 之股東於各年度任期期間之股數異動。

(二)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 10% 之股東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之資訊：無。

(三)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 10% 之股東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之資訊：無。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停止過戶日：106年4月10日；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或姓名)	關係	
寶裕第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115,461	10.08%	-	-	-	-	-	-	
新加坡商 GIC Private Limited	6,018,840	9.92%	-	-	-	-	-	-	
NEWDAY INTERNATIONAL CAPITAL LTD.	3,945,191	6.50%	-	-	-	-	-	-	
匯豐託管 EFG 銀行－香港分行投資專戶	2,279,388	3.76%	-	-	-	-	-	-	
匯豐託管馬修亞洲小型企業基金投資專戶	1,881,717	3.10%	-	-	-	-	-	-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819,168	3.00%	-	-	-	-	-	-	
英屬維京群島商鴻日投資有限公司	1,700,422	2.80%	-	-	-	-	-	-	
英屬蓋曼群島商集富亞洲科技第四基金公司	1,689,276	2.78%	-	-	-	-	-	-	
林啟聖	1,569,231	2.59%	-	-	-	-	-	-	
渣打託管利國皇家銀行(新加坡)有限公司	1,536,892	2.53%	-	-	-	-	-	-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無。

肆、募資情形

一、股本來源

(一) 股份種類

□06年4月10日；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60,694,986	39,305,014	100,000,000	興櫃股票

(二) 股本形成經過

106年4月10日；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年月	發行價格(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100.06	10	25,000	250,000	50	500	現金設立 500 仟元	無	註 1
100.09	20	25,000	250,000	4,400	44,000	現金增資 43,500 仟元	無	註 2
100.11	10	25,000	250,000	18,900	189,000	現金增資 145,000 仟元	無	註 3
101.11	10	25,000	250,000	9,639	96,390	減資彌補虧損 92,610 仟元	無	註 4
101.12	10	25,000	250,000	17,639	176,390	現金增資 80,000 仟元	無	註 4
103.05	10	25,000	250,000	10,948	109,480	減資彌補虧損 66,910 仟元	無	註 5
103.06	10	25,000	250,000	13,948	139,480	現金增資 30,000 仟元	無	註 6
104.02	15	40,000	400,000	28,948	289,480	現金增資 150,000 仟元	無	註 7
104.09	12	40,000	400,000	30,303	303,030	員工認股權行使轉增資 13,550 仟元	無	註 8
104.09	55	40,000	400,000	36,303	363,030	現金增資 60,000 仟元	無	註 8
104.10	10	100,000	1,000,000	54,455	544,545	資本公積轉增資 181,515 仟元	無	註 9
105.11	10	100,000	1,000,000	60,695	606,950	盈餘轉增資 62,405 仟元	無	註 10

註 1：100 年 06 月 24 日北府經登字第 1005038255 號函核准。

註 2：100 年 10 月 03 日北府經登字第 1005061609 號函核准。

註 3：100 年 11 月 29 日北府經登字第 1005074532 號函核准。

註 4：102 年 01 月 04 日北府經登字第 1015083769 號函核准。

註 5：103 年 05 月 27 日北府經司字第 1035151649 號函核准。

註 6：103 年 07 月 08 日北府經司字第 1035162766 號函核准。

註 7：104 年 03 月 17 日新北府經司字第 1045135208 號函核准。

註 8：104 年 09 月 25 日新北府經司字第 1045182334 號函核准。

註 9：104 年 11 月 04 日經授商字第 10401227340 號函核准。

註 10：105 年 11 月 14 日經授商字第 10501264670 號函核准。

(三)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無。

二、股東結構

停止過戶日：106年4月10日；單位：人；股；%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陸資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國人	合計
人數	-	1	-	40	1,783	22	1,846
持有股數	-	1,819,168	-	12,520,913	24,187,394	22,167,511	60,694,986
持有比例	-	3.00%	-	20.63%	39.85%	36.52%	100.00%

註：興櫃公司應揭露其陸資持股比例；陸資係指大陸地區人民來臺投資許可辦法第3條所規定之大陸地區人民、法人、團體、其他機構或其於第三地區投資之公司。

三、股權分散情形

停止過戶日：106年4月10日；單位：人；股；%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人)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1 至 999	273	63,919	0.10%
1,000 至 5,000	981	1,961,050	3.23%
5,001 至 10,000	197	1,448,229	2.39%
10,001 至 15,000	112	1,335,494	2.20%
15,001 至 20,000	51	897,587	1.48%
20,001 至 30,000	69	1,684,236	2.77%
30,001 至 50,000	53	1,991,767	3.28%
50,001 至 100,000	51	3,481,242	5.74%
100,001 至 200,000	21	2,960,844	4.88%
200,001 至 400,000	8	2,503,177	4.12%
400,001 至 600,000	10	5,035,490	8.30%
600,001 至 800,000	6	4,266,017	7.03%
800,001 至 1,000,000	1	848,851	1.40%
1,000,001 股以上	13	32,217,083	53.08%
合計	1,846	60,694,986	100.00%

四、主要股東名單

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或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停止過戶日：106年4月10日；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單	股份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寶裕第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115,461	10.08%
新加坡商 GIC Private Limited		6,018,840	9.92%
NEWDAY INTERNATIONAL CAPITAL LTD.		3,945,191	6.50%
匯豐託管 EFG 銀行—香港分行投資專戶		2,279,388	3.76%
匯豐託管馬修亞洲小型企業基金投資專戶		1,881,717	3.10%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819,168	3.00%
英屬維京群島商鴻日投資有限公司		1,700,422	2.80%
英屬蓋曼群島商集富亞洲科技第四基金公司		1,689,276	2.78%
林啟聖		1,569,231	2.59%
渣打託管利國皇家銀行(新加坡)有限公司		1,536,892	2.53%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仟股

項目		年度	104年	105年
每股市價	最高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最低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平均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每股淨值	分配前		14.64	14.92
	分配後		13.13	14.92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49,463	60,695
	每股盈餘	調整前	1.43	1.80
		調整後	1.41	1.80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	—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1.146	註
		資本公積配股	—	—
	累積未付股利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本利比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現金股利殖利率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註：105年度之盈餘分配案業經董事會擬議，每股配發股票股利1.610399元，尚待股東會決議通過。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一) 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後，並依法令及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本公司股利之政策，應以股東權益為最大考量、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並參酌國內產業競爭狀況、投資環境及資金需求等因素，得以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之方式為之，並參考同業及資本市場股利之一般發放水準，以作為股利發放之依據。惟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以不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惟此項盈餘分配之種類及比率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由董事會擬具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之。

(二)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情形

本公司董事會已於民國 106 年 3 月 14 日擬議 105 年盈餘分配案，預計分派普通股股票股利 97,743 仟元，每股新台幣 1.610399 元。前述盈餘分配案尚待 106 年股東常會決議後發放。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本公司未辦理公開財務預測，故營業績效變化情形、擬制性每股盈餘及本益比相關資訊並不適用。

八、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一)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年度扣除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前的稅前淨利，應提撥 5%~15% 為員工酬勞，由薪酬委員會審議後提交董事會，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決議行之，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 3% 以下，由薪酬委員會審議後提交董事會，並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決議提撥為董監酬勞。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

(二)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 105 年度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係以 105 年度扣除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淨利，提撥 5% 及 3% 之員工及董監酬勞，均以現金方式發放，員工酬勞發放對象為本公司全體員工。

105 年度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前，經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

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105 年度財務報告經董事會通過發布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三)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105 年員工及董監酬勞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項目	董事會決議(民國 106 年 3 月 14 日)
董監酬勞	3,610
員工酬勞-現金分派	6,017
員工酬勞-股票分派	0

2.104 年員工及董監酬勞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項目	董事會決議(註)	實際配發
董監酬勞	2,311	0
員工酬勞-現金分派	3,852	3,852
員工酬勞-股票分派	0	0

註：董事會日期民國 105 年 4 月 7 日。

(四)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若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本公司 104 年度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分派案經薪酬委員會審議，董事會通過並報告 105 年度股東常會；惟於實際派發時，各董事及監察人放棄領取該酬勞，故已於 105 年 7 月將原於 104 年度認列之董事酬勞費用 2,311 仟元迴轉為費用減項。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十、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十一、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十二、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十三、 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一)公司尚未屆期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應揭露至年報刊印日止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

106年4月28日

員工認股權憑證種類	105年第一次 員工認股權憑證
申報生效日期	民國106年1月5日
發行(辦理)日期	申報生效後一年內發行
發行單位數	3,000,000股
發行得認購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4.9427%
認股存續期間	2.5年
履約方式	發行新股
限制認股期間及比率 (%)	無
已執行取得股數	0股
已執行認股金額	0元
未執行認股數量	3,000,000
未執行認股者其每股認購價格	註
未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4.9427%
對股東權益影響	對原有普通股股東股權稀釋影響不大

註：本次員工認股權憑證尚未發行。

十四、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十五、 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十六、 資金運用計劃及執行情形：不適用。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 業務範圍

1. 公司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 C805050 工業用塑膠製品製造業
- CA05010 粉末冶金業
- CC01080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F113990 其他機械器具批發業
- F119010 電子材料批發業
- F213990 其他機械器具零售業
- F219010 電子材料零售業
- F401010 國際貿易業
-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 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5年度	
		營業收入	比重(%)
逆變器散熱模組及其零組件		468,705	97.52
其他		11,906	2.48
合計		480,611	100.00

3. 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1) 逆變器散熱(Inverter)模組及其零組件：

本公司主要產品為油電混合車及電動車中「逆變器(Inverter)之散熱模組及其零組件」。由於「逆變器」係將電池直流電力轉換放大成交流電力，並用之驅動電動馬達運轉之核心零組件，為確保其持續運轉，電力轉換過程中產生的熱能須有效消散，本公司所生產之體積小且散熱功率高之散熱模組，成為逆變器中重要關鍵零組件。

(2) 其他

高功率電子系統（如何伺服器、超級電腦等）及 3C 產品(例投影機，CPU/GPU)之散熱系統及零組件。

4. 計劃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1) 中低功率逆變器散熱解決方案：

針對不同材質及製程，研發散熱需求較低之中低功率逆變器散熱產品，並將以較佳之品質及生產成本將產品商業化。

(2) 雙層散熱之水冷解決方案：

透過結合銅鋁兩種材質的優點，開發散熱效能最大與成本最低之散熱板。

(3) 高效能輕量化散熱解決方案：

透過最佳化鰭針及鰭片設計，提升產品散熱效能，減少原料使用，以降低生產成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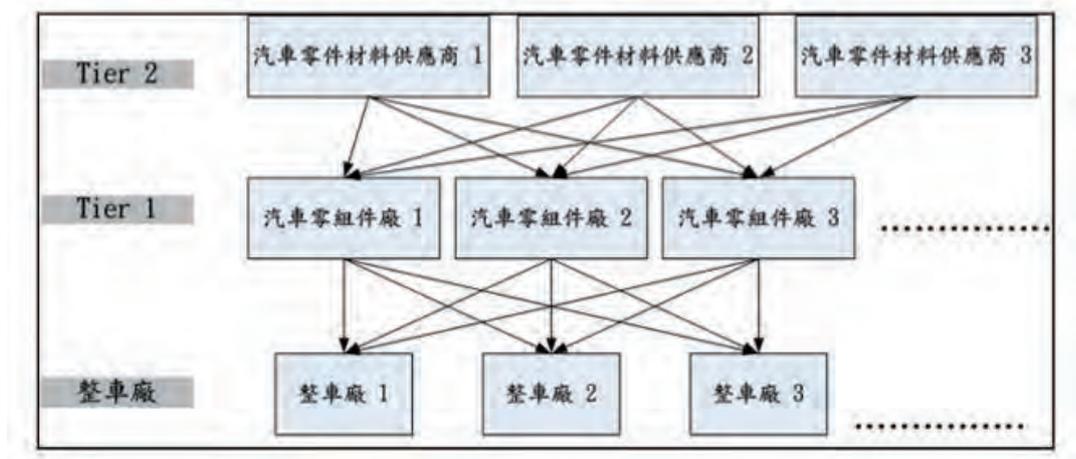
(二) 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本公司生產之高功率逆變器散熱產品，主要應用於電動車及油電混合車中，由於「逆變器散熱」並非標準化產品，產品多半係依照客戶獨特需求進行設計，是一種高度客製化產品，各供應商之產品差異性大且移轉成本高，現有競爭者雖為數眾多，尚不致處於完全競爭而微利之狀態，另因電動車及油電混合車之需求持續成長（相關原因請詳參市場及產銷概況中「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說明），使逆變器散熱產品需求也隨之增加，產業內供應商均有隨市場擴大而成長之機會。綜上分析，「逆變器散熱」市場尚處於成長擴張中之利基市場，與其他受景氣循環或強調價格競爭之產業有很大不同。

依據 KPMG's Global Automotive Executive Survey 2015 調查報告，全球每年輕型載具汽車市場銷售量約為 8,600 萬輛，並以 4% 速度成長，而 2014 年電動車及油電混合車之市場約為 260 萬輛，並以 15~30% 之複合成長率成長，是以電動車市場目前雖較一般汽車市場小，惟將高度成長。因此無論是車廠、變頻器、功率模組與元件供應鏈，對於此市場積極投入，甚至透過垂直整合方式，累積整體系統知識。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資料來源: 工研院 IT IS 計畫(2009/08)

汽車業的分工由幾個部位組成，上游一般是 Tier2 的汽車零件材料供應商。中游為 Tier1 的廠商，負責將 Tier2 的零件整合，並將所有零件組成一套模組。下游為整車廠，將 Tier1 提供的模組用於汽車上面。

目前全球電動車之逆變器模組多以日歐供應鏈為主。其中日系廠商著重在垂直整合，尤其是重要功率大廠涵蓋從元件端、模組端到產品端，透過整合式方式累積實力；歐美則是遵循產業鏈專業分工模式，功率元件與模組整合，再交由下一階的 Tier 1 系統整合商。經評估未來產業供貨模式將持續維持，本公司係歸類於產業中 Tier2 廠商，而本公司目前之三大主要客戶均為供應鏈中重要之 Tier1 廠商，此外本公司之上游則為金屬原料或物料供應商，此類金屬原物料供應商所提供之原物料，並非專門供應汽車產業使用。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1) 應用方向發展

隨電動車與油電混合車之各項關鍵零組件，如電池、馬達...等生產技術漸趨成熟，其性能已趨近一般採用內燃機之汽車，電動車及油電混合車從原本的概念車或代步車，逐漸成為新一代商業化及消費者可普遍接受之新車種。為符合消費者對電動車及油電混合車之性能需求，未來電動車馬力將持續增加，當馬達功率越大，其逆變器模組因轉換電力較高，相關散熱需求也將增加，是以高功率逆變器散熱市場之成長，將是未來產品應用發展方向。

除電動車以外，工業用電腦或其他大型機台，都有散熱需求，本公司生產之銅製散熱器，可提供大功率散熱，朝產品應用多元化發展。

(2) 量產可行性發展

本公司因屬汽車產業，產品於開案階段，即配合客戶對產品需求，提供最佳可行之散熱方案，於取得客戶認可開案後，經由不斷試樣、修改及量產認證程序，於3-5年之時間內取得量產許可後，方才進行量產。由於本公司係產業內獨特採用粉末冶金技術製作銅製散熱器廠商，而相關技術並已累積多年製造經驗，利用粉末冶金技術製作造型複雜之高散熱功率產品之量產可行性高。

4. 產品競爭情形

現有逆變器散熱產業中，實際上存在著「材質」與「工法」之競爭，以下擬分析競爭狀態如下：

- (1) 於材質競爭中，目前最常被採用作為散熱材料的金屬為「銅」及「鋁」。就散熱效能而言，銅是貴金屬中散熱效能較佳，且成本能落於一般商業應用範圍區間之原料。由於其散熱效能較好，於相同體積下，其散熱功率將優於鋁製品，惟銅之單價高，相同重量下可能達到鋁之3倍，是以若逆變器驅動電力大且熱耗損高時，則需要散熱效能較佳之銅製散熱器；而當逆變器驅動電力小，或於空間相對大之車體中，則多採用散熱功率較低之鋁製散熱器。
- (2) 工法之競爭，目前較常使用之大型散熱模組，主要是採用鍛造技術製作，惟本公司係極少數採用粉末冶金製程（MIM）之廠商。一般使用鍛造技術，係採用擠壓方式將金屬塑形，若生產銅材質產品，將受限於銅材料之物理特性，較難生產出造型複雜且精密之產品，而粉末冶金製程則類似塑膠射出原理，可透過射出塑型方式製造各種複雜且精密之造型，如本公司散熱產品中，利用極為細密且複雜的鰭針及鰭片之設計，使水冷系統得以在小體積中，擴大熱交換面積，有效提升散熱功率。此外於大量生產下，粉末冶金製程在設備投資及模具耗損亦較鍛造產品具有成本競爭力。惟粉末冶金製程工序較鍛造製程為多，且每批次產品燒結收縮率會受各種環境及原料物理因素影響，需要有一定生產製造經驗，才能控管大量生產之良率。綜上所述，一般造型

簡單之銅製產品，採鍛造方式製作具有一定優勢，而造型複雜且散熱功率高之產品，則須仰賴粉末冶金製程製作。本公司係產業內獨特採用粉末冶金技術廠商，而相關技術並已累積多年製造經驗，具有相當之競爭優勢。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1. 研究發展人員與其學經歷

本公司研發部門學歷分佈如下：

單位：人

學歷 \ 年度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3 月 31 日
碩士以上	2	7	6
大學(專)	7	14	15
期末研發人員合計	9	21	21
平均年資	3.65	2.80	2.77

2. 最近五年度每年投入之研發經費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研發費用(A)	14,917	15,052	24,584	21,009	33,437
營業收入淨額(B)	103,241	93,499	129,732	287,215	480,611
(A)/(B)	14.45	16.10	18.95	7.31	6.96

註：本公司於 100 年 6 月 24 日設立。

3. 最近五年度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年度	產品別	說明
101 年度	水冷板	此產品為銅製散熱水冷板，具有柱狀鰓片，用於高功率車用 IGBT 模組。
	水冷板	此產品為銅製散熱水冷板，具有柱狀鰓片，用於中低功率車用 IGBT 模組。
	水冷板組件	此產品為銅製之散熱水冷板，並焊接銅蓋與出入口管路，形成半封閉之水冷板組件，用於高功率車用 IGBT 模組。
	準水冷系統	此產品為鋁製之熱交換器，並搭配直流幫浦與管路，形成半封閉之準水冷系統，用於高功率顯示晶片生產過程中之熱機測試機台。
	水冷板組件	此產品使用大片鋁板焊接銅製管路，形成半封閉水冷板組件，用於工具機之晶片散熱。

年度	產品別	說明
	水冷板組件	此產品使用大片鋁板，並焊接多片銅製散熱水冷板形成半封閉之水冷板組件，用於跑車之高功率車用 IGBT 模組。
	水冷板組件	此產品使用大片銅板，並焊接多片銅製散熱水冷板形成半封閉之水冷板組件，用於國防用途之載具。
	氣冷模組	此產品使用鋁製散熱片搭配風扇，形成之氣冷模組，應用於工業電腦 CPU 晶片之散熱。
	水冷板組件	此產品為銅製之散熱水冷板，並焊接銅上蓋與出入口管路，形成半封閉之水冷板組件，用於 DIY 電腦市場的 CPU 水冷散熱零件。
	氣冷模組	此產品為鋁製散熱鰭片焊接銅底，且銅底內部還焊接熱導管形成氣冷散熱模組，用於高功率 CPU 散熱。
102 年度	氣冷模組	此產品為銅製散熱片搭配風扇，形成之氣冷模組，應用於工業電腦 CPU 晶片之散熱。
	水冷系統	此產品使用鋁製散熱排加上多顆水冷板、多顆風扇，並搭配管路與添加水冷液後，形成之封閉水冷系統，應用於高流明固態光源之投影機散熱。
103 年度	均溫板	此產品為銅製之均溫板半成品，經過銅焊接製程，形成半封閉之腔體，用於高功率伺服器之散熱零件。
104 年度	水冷板組件	此產品為鋁製之散熱水冷板，並焊接銅蓋與出入口管路，形成半封閉之水冷板組件，用於高功率車用 IGBT 模組。
105 年度	水冷板組件	此產品為鋁製之散熱水冷板，並焊接鋁蓋與出入口管路，形成半封閉之水冷板組件，用於高功率車用 IGBT 模組。
	水冷板	此產品為鋁製散熱水冷板，具有柱狀鰭片，用於工業用自動手臂內晶片散熱用。 此產品為銅製散熱水冷板，具有柱狀鰭片，用於高功率車用 IGBT 模組用。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短期業務計劃發展

- 開拓國際訂單，帶動營收成長。
- 改善內部管理程序，建立具有高效率的生產管理。
- 建立符合 VDA6.3 之品質管理，提高產品競爭力。
- 引進經驗豐富之技術及管理人才，培訓研發及國際行銷人才。
- 持續並加強產品技術及效能之研發工作。

2. 長期業務計劃發展

- 持續開拓外銷市場，將產品行銷各地。
- 以品質優良、價格合理、交期穩定之產品服務客戶。
- 創新競爭優勢有效經營，為股東追求最大利益。

- 增加大廠客戶，擴大市場佔有率。
- 增加專案數量，穩定未來營收。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 市場分析

1. 公司主要產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本公司主要產品係應用於新興的電動車及油電混合車產業，因此產品銷售主要集中於汽車工業較成熟的地區。本公司 104 年及 105 年總營收分別為 287,215 仟元及 480,611 仟元，其中內銷佔比皆為 2.45%及 1.61%，外銷佔比為 97.55%及 98.39%，外銷地區主要集中於德國。

單位：新台幣仟元

銷售區域/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銷售金額	占營收%	銷售金額	占營收%
內銷		7,029	2.45%	7,752	1.61%
外銷	德國	193,571	67.40%	349,524	72.72%
	美國	84,661	29.47%	121,387	25.26%
	亞洲	1,954	0.68%	1,948	0.41%
合計		287,215	100.00%	480,611	100.00%

2. 市場占有率

依據統計，105 年全球電動車銷售數量約達 775,000 輛，較 104 年度成長 40%，約佔全球汽車 9,300 萬銷售量之 0.83%，全球電動車市場仍有莫大成長空間，本公司高功率散熱產品於 105 年度銷售約 25 萬套，市場占有率約在 3 成左右。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1) 產品供給狀況：

由於目前逆變器散熱產業尚屬於高度成長之利基市場，且產品客製化程度高，差異大，加以汽車產業側重品質穩定等特性，使各逆變器散熱供應商，皆能依其生產工法長處，佔有一席之地，彼此替代性低；另市場上並未有標準品等隨景氣循環之高度競爭態勢，預期產業內供應商可依其利基，隨電動車市場擴張而成長。

(2) 產品未來需求：

於減少碳排放、改善溫室氣體效應...等等動機下，電動車及油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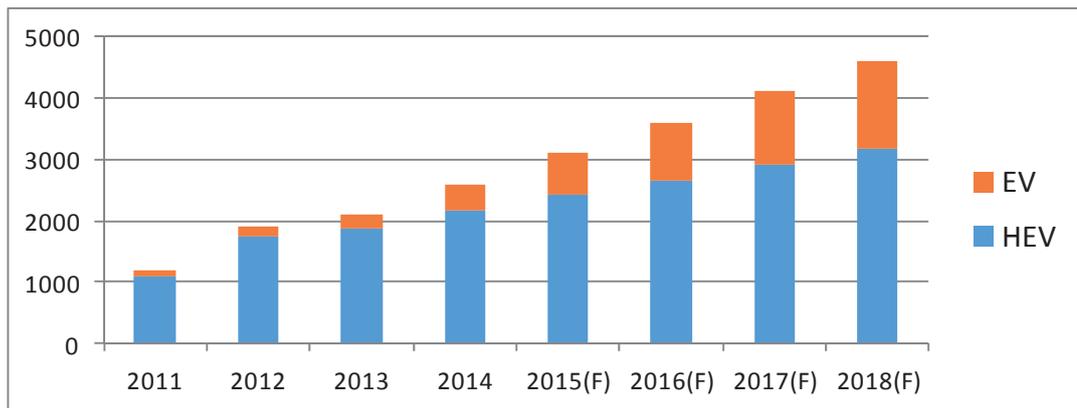
混合車已歷經多年研究發展，從早期的概念、實驗到近期商品化，並逐步走向未來的普及化，除技術突破外，基礎建設之建立及消費者意識覺醒等，均說明電動車市場成長可期，以下僅歸納電動車市場成長原因如下：

- a. 由於環境保護意識高漲，節能減碳以改善溫室氣體效應之運動於全球風行，消費者對電動車及油電混合車之接受度與日俱增。
- b. 各國政府基於環境保護、能源安全、產業政策等考量，除祭出各項鼓勵及優惠政策，也透過基礎建設投資，增加能源供應站方式，支持電動車產業發展，例如：歐盟除提供投資及研發獎勵外，各成員國均訂定預計推動之電動車及混合動力車目標數；日本則希望在 2020 年推動各款動力車達總數輛之 20~50%，此外對於節能環保車輛之購買給予補助，並積極獎勵補助電池設備之研發；中國大陸則強化與世界各國電動車開發交流，並預計於 2020 年將電動車及混合動力車之車輛數推進至 500 萬台。以上種種均有助於電動車及混合動力車之發展。
- c. 製造技術持續突破，電動車及混合動力車價格下降，蓄電及充電效率提升等，使市場接受度提升。
- d. 於全球能源蘊藏量固定下，石油等其他能源終會枯竭，未來燃油成本增加，也將助長電動車發展。
- e. 全球知名車商著眼於電動車及油電混合車市場將快速崛起，均已投入電動車或油電混合車之生產銷售，於知名廠商相繼推出電動車款之情形下，更增加消費者接受度，並推升電動車及油電混合車銷售量。

(3) 產品成長性：

基於上述產品未來需求說明，電動車及混合動力車產品市場未來將呈現高度成長。根據 2015 KPMG's Global Automotive Executive Survey 中對電動車及油電混合車市場成長之預估，全球電動車及油電混合車市場於 2014~2018 複合成長率約在 15%左右，惟純電動車(EV)部分之複合成長率，則約有 30%左右。

Unit : Thousand



資料來源：KPMG's Competence Centre Automotive, LMC Automotive

另若參考國內永豐投顧於 2014 年 12 月 30 日之電動車產業報告，全球純電動車於 2012~2017 年間複合成長率將達 55%，電動車市場將進入成長起飛期。於全球車市僅有 4% 成長率觀之，電動車及油電混合車係屬於汽車產業中高度成長利基市場。由於本公司生產之散熱模組，多應用於成長性較高之高馬力純電動車中（使用高功率逆變器），若不考慮其他因素下，產品將隨市場逐步成長。

4. 競爭利基

本公司係市場上少有能將粉末冶金技術應用在逆變器散熱產品之供應商，粉末冶金獨特之成型技術，可將造型複雜之鰭針鰭片加入散熱產品中，可增加小體積散熱器之熱交換空間，能以最小之體積散去最大熱能，在強調大馬力及小空間之電動及油電混合車款中，本公司生產之散熱器，具有有利之競爭優勢。

5. 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就本公司內部能力強弱及外在環境之機會與威脅，歸納公司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及因應對策如下：

(1) 有利因素

- a. 由上述產業概況與市場未來供需狀況與成長性分析歸納之，「逆變器散熱」市場係成長擴張中之利基市場，與其他受景氣循環或強調價格競爭之產業不同，產業內廠商受惠外部市場成長，於未來發展上，均有隨市場規模擴大而成長之有利機會。

- b. 本公司掌握金屬粉末冶金技術，於生產高功率逆變器散熱產品上具有優勢。粉末冶金技術適合生產造型複雜之逆變器散熱產品，而相關產品正可符合高馬力電動車及油電混合車於小空間中散去逆變器最大熱能之需求，由於目前市場其他粉末冶金廠商，尚不能掌握大型散熱板之成形能力，是以本公司於大型散熱板粉末冶金成型技術上之優勢是未來發展有利因素。
- c. 已成功打入汽車產業 Tier 1 廠商供應鏈，於已取得開發允許之專案，除已簽訂供貨意向合約外，由於轉換成本高，客戶於供貨期內更換供應商之可能性低，可確保長期且穩定的出貨；此外由於已既有合作中專案，未來若客戶開發其他產品，會先委託本公司進行可行性及先期評估，於爭取新案上，具有一定優勢。是以本公司在行銷與銷售部分具有優勢，係未來發展上之有利因素。
- d. 研發及產品開發部分，因多年對熱流模擬、材料科學進行研究分析，在高效能散熱領域已建立研發與產品開發之領先地位，並豎立高技術門檻，增加潛在競爭者追趕門檻，是未來發展之有利因素。
- e. 汽車產業產品需進行長期開發、認證及測試（由產品成案開發至量產銷售約需 3 年以上時間），此段期間人力及物力資源投入，阻絕了部分新創或財力較為薄弱公司進入，也限制潛在競爭者及替代品在短期間內進入市場之可能。

(2) 不利因素

- a. 逆變器散熱產業中，散熱器廠商往往受制於金屬供應商而處於較不利之地位，而本公司特殊之粉末冶金製程，更因市場上能提供符合公司生產所需之銅粉供應商有限，是以於供應商選擇及議價方面之競爭力均呈現較弱之情事。
- b. 公司既有之粉末冶金製程，相較於高功率逆變器散熱產品市場，在低功率逆變器散熱市場上較不具價格競爭優勢。
- c. 隨台灣社會高齡少子化，勞動力市場持續萎縮等社會現象，勞動力供應不足及勞動成本增加，已是所有台灣製造業面臨之威脅。

(3) 因應對策

- a. 因應產業及公司於原料採購方面之弱勢，採行「向前整合」之概念，投資設立銅粉冶鍊中心，預計可達成：生產原料供應及品質穩定，避免進貨過度集中之風險、降低生產成本及達成銅粉銷售等策略目標。
- b. 因應「現有競爭者」中，粉末冶金產品之價格在「低功率散熱市場」較不利競爭態勢，並減少「潛在新進者」及「替代品」之威脅，將發展「銅鍛造製程」及「鋁鍛造製程」，並希望藉由產品多角化方式，提供客戶各種可能散熱方案，滿足客戶不同需求，達到擴大市場佔有，營運規模成長之目標。
- c. 因應未來營運成長之產能提升需求，產線自動化已是維持未來競爭力之重要關鍵。本公司將參照工業 4.0 之概念，提升產線自動化程度，導入製造執行系統，並力求人力資源提升，優化既有人力素質，達成企業競爭與勞動力素質提升之雙贏策略。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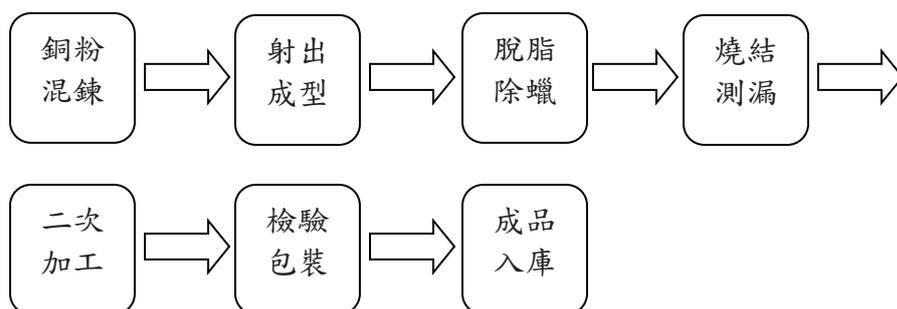
1. 重要用途

產品	重要用途及功能
逆變器散熱(Inverter)模組及其零組件	將逆變器運作時產生的熱能有效散去，使逆變器模組正常運作。
其他	將高功率電子系統(如同伺服器，超級電腦)及 3C 產品(如投影機及 CPU)於運轉過程產生的熱排除，使其正常運作。

2. 產製過程

本公司為散熱模組設計及製造公司，專注於各項散熱需求的設計開發，主要產品生產製程如下：

(1) 粉末冶金製程



(2) 模組製程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主要原料	主要供應廠商	供貨狀況
銅粉	甲供應商	良好、穩定

註：因本公司與供應商有簽定保密協議，故名稱以代號表示之。

(四)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增減變動原因：

1. 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4 年度				105 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甲供應商	61,317	70.93	無	甲供應商	113,861	72.43	無
2	其他	25,128	29.07	—	其他	43,343	27.57	—
	進貨淨額	86,445	100.00	—	進貨淨額	157,204	100.00	—

註：因本公司與甲供應商有簽定保密協議，故名稱以代號表示之。

增減變動原因說明：

因本公司電動車/油電混合車逆變器(Inverter)模組之散熱元件營業規模持續擴張，對甲供應商之銅粉進貨亦隨之增加。

2. 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4 年度				105 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 客戶	169,622	59.06	無	A 客戶	312,394	65.00	無
2	B 客戶	81,439	28.35	無	B 客戶	117,827	24.52	無
3	C 客戶	23,949	8.34	無	C 客戶	37,130	7.73	無
4	其他	12,205	4.25	—	其他	13,260	2.75	—
	銷貨淨額	287,215	100.00	—	銷貨淨額	480,611	100.00	—

註：因本公司與客戶有簽定保密協議，故名稱以代號表示之。

增減變動原因說明：

本公司係以銷售電動車/油電混合車逆變器(Inverter)模組之散熱元件為主，其中：

- (1) A 客戶：隨電動車市場持續成長，逆變器需求增加外，A 客戶生產之逆變器模組亦獲得市場廣泛認可及採用，使得本公司對 A 客戶銷售之逆變器散熱產品亦持續成長。
- (2) B 客戶：B 客戶銷售金額較 104 年度相對增加，主要係該客戶之產品於 104 下半年度完成量產測試進入量產。
- (3) C 客戶：對 C 客戶銷售金額較 104 年度增加，主要係銷售 C 客戶之產品於 104 年已完成量產測試進入量產所致。

(五)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PCS；新台幣仟元

主要產品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逆變器散熱模組及其零組件		160,000	126,809	146,776	400,000	284,061	299,940
其他		20,000	11,007	4,206	2,000	566	2,106
合計		180,000	137,816	150,982	402,000	284,627	302,046

(六)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PCS；新台幣仟元

主要 商品 銷售 量值	104 年度				105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逆變器散熱模組及其零組件	10	737	159,964	276,925	11	205	379,872	468,500
其他	66,754	6,656	624	3,261	118,030	7,547	538	4,359
合計	66,764	7,393	160,588	280,186	118,041	7,752	380,410	472,859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訊

年 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6 年 3 月 31 日
員 工 人 數	直接人員	91	159	146
	研發人員	9	21	14
	業務及管理人員	35	45	56
	合 計	135	225	216
平 均 年 歲		34.51	35.09	35.33
平均服務年資(年)		1.75	1.72	1.93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	博 士	0	0.44	0.46
	碩 士	7.41	8.00	9.26
	大學/技術學院/專科	53.33	44.89	44.91
	高 中(職)	36.30	43.11	42.13
	高 中 以 下	2.96	3.56	3.24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汙染環境所受損失及處分之總額，並揭露其未來因應對策及可能之支出：不適用。

五、勞資關係

(一) 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及實施狀況

本公司為促進勞資和諧、凝聚員工向心力及照顧員工福利，除勞工及

全民健康保險外，並設有職工福利委員會，以推動各項職工福利措施，並協助溝通勞資雙方意見。

本公司員工享有之福利措施：

- (1)勞保、健保、員工團保。
- (2)職工福利委員會所舉辦之各項活動，如：國內外旅遊、部門聚餐、社團活動、尾牙餐會等。
- (3)完整的教育訓練及順暢的升遷管道。
- (4)健康檢查。
- (5)各式禮金及津貼補助，如：結婚禮金、生日禮金、旅遊補助、住院慰問金。

2. 員工進修及訓練

本公司秉持著「培育人才、關懷員工」的理念，為確保員工才能發展，以達成公司共同目標，建立優良的運作模式，提供員工一個開放多元的學習環境，同仁可透過內／外訓、OJT、圖書櫃、及主管／同儕的指導，不斷挑戰自我的成長極限；同時，藉由完善的培訓體系，使員工獲得最大的滿足，並將員工實際所接受之教育訓練登錄管理，以期達到培訓專業人才及有效開發與利用人才。

3. 退休制度及實施狀況

本公司因承接美商旭陽熱傳(股)公司台灣分公司勞工，基於保障同仁權益、照顧同仁退休生活、促進勞資關係之目的，已成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延續原美商旭陽熱傳(股)公司台灣分公司之退休金計畫，按月提撥退休準備金至台灣銀行；此外本公司亦依勞工退休金條例，按月提繳退休金，儲存於勞保局設立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內，更增進同仁退休生活保障。

4. 勞資協調之情形

本公司之各項規定皆依勞動基準法及勞工退休金條例為遵循準則，本公司對於員工意見極為重視，採雙向及開放方式與員工進行溝通，內部溝通管道通暢，以祈勞資雙方維持良好和諧之互動關係。

5. 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

本公司訂有相關管理辦法及制度，內容明訂員工權利義務及福利項目，並定期檢討修訂福利內容，以維護所有員工權益。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借款契約	合作金庫銀行	105.05.10~106.05.10	短期借款	無
借款契約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105.09.01~106.08.31	短期借款	無
借款契約	第一銀行	105.08.14~106.08.14	短期借款	無
借款契約	元大銀行	106.03.28~107.03.27	短期借款	無
借款契約	遠東國際商業銀行	105.06.23~106.06.23	短期借款	無
借款契約	永豐銀行	105.07.18~106.07.31	短期借款	無
借款契約	國際票券	105.08.22~106.08.22	短期借款	無
借款契約	兆豐銀行	105.07.22~106.07.21	短期借款	無
借款契約	兆豐票券	105.08.25~106.08.25	短期借款	無
借款契約	新光銀行	105.09.07~106.09.07	短期借款	無
借款契約	凱基銀行	106.03.16~107.03.16	短期借款	無
借款契約	合作金庫銀行	103.12.29~108.12.29	長期借款	無
借款契約	合作金庫銀行	104.11.10~124.11.10	長期借款	無
借款契約	合作金庫銀行	105.06.23~120.06.23	長期借款	無
銷售合約	A 客戶	104.09.01~105.08.31	銷售合約	無
銷售合約	B 客戶	103.06.17~111.06.17	銷售合約	無
採購合約	甲供應商	102.07.25~106.07.25	採購合約	無
工程合約	立穩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105.05.10~106.05.31	工程合約	無
工程合約	昇華水電工程有限公司	105.09.01~106.08.31	工程合約	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一) 簡明資產負債表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及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合併)：無。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1年	102年	103年 (調整後)	104年	105年
流動資產				129,494	291,166	643,08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3,691	629,257	794,337
無形資產				—	—	—
其他資產				31,385	17,079	43,008
資產總額				224,570	937,502	1,480,432
流動負債	分配前			54,102	63,602	209,512
	分配後			54,102	63,602	209,512
非流動負債				9,054	76,820	365,254
負債總額	分配前			63,156	140,422	574,766
	分配後			63,156	140,422	574,766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61,414	797,080	905,666
股本				139,480	544,545	606,950
資本公積				43,367	183,170	183,170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1,433)	69,365	115,546
	分配後(註2)			(21,433)	6,960	—
其他權益				—	—	—
庫藏股票				—	—	—
非控制權益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61,414	797,080	905,666
	分配後			161,414	797,080	—

註1：本公司自104年度起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103年度因追溯適用新準則調整，101~103年度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請詳下列3.之說明。

註2：本公司105年度盈餘分配案業經106年3月14日董事會擬議，相關影響數尚待106年股東常會通過105年度盈餘分配案後確定。

3. 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01年	102年	103年
流動資產		154,615	97,465	129,495
基金及投資		553	—	—
固定資產		83,904	66,371	88,844
無形資產		—	—	—
其他資產		3,808	2,139	3,132
資產總額		242,880	165,975	221,471
流動負債	分配前	56,061	13,461	51,550
	分配後	56,061	13,461	51,550
長期負債		—	—	8,000
其他負債		—	—	—
負債總額	分配前	56,061	13,461	59,550
	分配後	56,061	13,461	59,550
股本		176,390	176,390	139,480
資本公積		43,524	43,038	43,367
保留盈餘	分配前	(33,075)	(66,914)	(20,926)
	分配後	(33,075)	(66,914)	(20,926)
累積換算調整數		(20)	—	—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186,819	152,514	161,921
	分配後	186,819	152,514	161,921

註：本公司 101~103 年度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報表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二) 簡明綜合損益表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及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合併)：無。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 1)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調整後)	104 年	105 年
營 業 收 入			129,732	287,215	480,611
營 業 毛 利			20,402	118,978	180,542
營 業 損 益			(25,276)	62,086	113,949
營 業 外 收 入 及 支 出			4,584	8,799	(3,232)
稅 前 淨 利			(20,692)	70,885	110,717
繼 續 營 業 單 位 本 期 淨 利			(20,692)	70,885	110,717
停 業 單 位 損 失			—	—	—
本 期 淨 利 (損)			(21,140)	70,602	109,253
本 期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稅 後 淨 額)			(376)	(1,237)	(667)
本 期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21,516)	69,365	108,586
淨 利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21,140)	70,602	109,253
淨 利 歸 屬 於 非 控 制 權 益			—	—	—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21,516)	69,365	108,586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歸 屬 於 非 控 制 權 益			—	—	—
每 股 盈 餘			(1.01)	1.43	1.80

註1：本公司自104年度起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103年度因追溯適用新準則調整，101~103年度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請詳下列3.之說明。

3. 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1年	102年	103年
營業收入		103,241	93,499	129,732
營業毛利		(18,221)	85	20,828
營業損益		(78,088)	(32,089)	(24,964)
營業外收入		4,074	2,597	5,029
營業外支出		(16,236)	(4,199)	(445)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90,250)	(33,691)	(20,380)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90,183)	(33,839)	(20,922)
停業部門損益		—	—	—
非常損益		—	—	—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		—	—	—
本期損益		(90,183)	(33,839)	(20,922)
每股盈餘(註2)		(9.60)	(2.06)	(1.11)

註1：101~103年度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報表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101~103年度每股盈餘因歷年度公司無償配股及減資彌補虧損，而予以追溯調整。

(三) 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1. 列示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之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年度	簽證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查核意見
101年度	王輝賢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無保留意見
102年度	王輝賢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無保留意見
103年度	邱昭賢、杜佩玲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無保留意見
104年度	邱昭賢、杜佩玲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無保留意見
105年度	邱昭賢、杜佩玲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無保留意見

2. 最近五年度更換會計師之情事者，應列示公司、前任及繼任會計師對更換原因之說明：

103年因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輪調調整及本公司配合未來公開發行之法令要求，簽證會計師變更為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邱昭賢會計師及杜佩玲會計師。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及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合併）：無。

(二)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分析項目（註2）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1年	102年	103年 (調整後)	104年	105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28.12	14.97	38.82
	長期資金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67.64	138.87	159.99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239.35	457.79	306.94
	速動比率(%)			180.27	354.34	244.03
	利息保障倍數			(161.92)	140.53	38.34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05	3.25	4.47
	平均收現日數			119.67	112.30	81.65
	存貨週轉率(次)			3.96	4.00	3.49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36.12	22.74	27.02
	平均銷貨日數			92.17	91.25	104.5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2.03	0.82	0.67
	總資產週轉率(次)			0.65	0.49	0.39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0.68)	12.22	9.24
	權益報酬率(%)			(13.46)	14.73	12.83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14.83)	13.01	18.24
	純益率(%)			(16.29)	24.58	22.73
	每股盈餘(元)			(1.01)	1.43	1.80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64.59)	58.56	46.31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210.85)	(10.76)	4.79
	現金再投資比率(%)			(16.08)	3.95	7.14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0.34	1.29	1.21
	財務槓桿度			0.99	1.00	1.02

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增減變動達20%者）

- 財務結構：105年負債占資產比率較104年增加，主要係因公司為因應多角化產品及擴增產能之資本支出，增加銀行借款所致。
- 償債能力：105年底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較104年底減少，主要係為避免匯兌損失實現，增加美元擔保之借款所致。
105年利息保障倍數較104年減少，係因105年度因應資本支出增加銀行借款，致使利息費用較104年度增加。
- 經營能力：105年度應收款項週轉率較104年度增加，係因104年度銷售相對集中於第四季，使期末應收款項餘額較高，應收帳款週轉率相對較低，平均收現天數相對較高。
105年度應付款項週轉率較104年度提升，主要是105年度營運規模擴大，惟其銷售集中於第二及三季，故全年進貨增加，期末應付款項相對104年度持平所致。

4. 獲利能力：105年資產報酬率較104年減少，係因105年為多角化產品及擴增產能，增加廠房設備資本支出，使平均資產總額增加幅度大於獲利幅度，致使資產報酬率減少。
105年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較104年度提升，主要係105年度公司受惠於國際電動車市場成長使營收顯著增加，營業淨利也相對提昇。
5. 現金流量比率：105年度現金流量比率較104年減少，係因105年因應建置廠房及購置自動化設備增加短期銀行借款所致。
105年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較104年增加，主要係因105年度起公司產生營運淨利，使營運活動產生淨現金流入所致。

註1：本公司自104年度起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103年度因追溯適用新準則調整。

註 2：財務分析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三) 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個體）：

分析項目（註2）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1年	102年	103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23.08	8.11	26.89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222.66	229.79	191.26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275.79	724.06	251.20	
	速動比率(%)		216.88	532.78	189.20	
	利息保障倍數		(201.58)	(3,963.56)	(160.01)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75	3.52	3.05	
	平均收現日數		97.33	103.69	119.67	
	存貨週轉率(次)		3.01	3.61	3.95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29.77	29.34	39.73	
	平均銷貨日數		121.26	101.11	92.41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1.32	1.24	1.67	
	總資產週轉率(次)		0.43	0.46	0.67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37.10)	(40.17)	(10.75)	
	股東權益報酬率(%)		(47.09)	(43.93)	(13.31)	
	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44.27)	(18.19)	(17.90)
		稅前純益		(51.17)	(19.10)	(14.61)
	純益率(%)		(87.35)	(36.19)	(16.13)	
	每股盈餘(元)	追溯前		(4.82)	(1.92)	(1.67)
追溯後			(8.64)	(1.86)	(1.00)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60.29)	(156.53)	(69.7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034.61)	(1,036.92)	(212.83)	
	現金再投資比率(%)		(16.55)	(11.39)	(16.46)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0.80	0.45	0.34	
	財務槓桿度		0.99	1.00	0.99	
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增減變動達20%者）						
1. 財務結構：103年底負債比率較102年底增加，主要係103年度，營運規模擴增且有購地資金需求，而進行銀行長短期融資，負債增加所致。						
2. 償債能力：103年底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較102年底下降，主要係因103年度為因應第4季起之營運規模擴增，而採行銀行短期資金融通，使該年底流動負債增加所致。						
3. 經營能力：103年度應收款項週轉率較102年度下降，而應收帳款收款天數增加，主要係103年營收高度集中於第4季，使年底應收帳款相較全年營收比重增加所致。						
103年度應付款項週轉率較102年度增加，主要係103年度營運規模擴增，營業成本增加，而公司備料控制得宜，應付款項未隨之增加所致。103年度固定資產週轉率及總資產週轉率較102年度上升，主要係103年度起因電動車市場擴張，公司營收成長，營運規模擴大所致。						

4. 獲利能力：103 年度因營業收入成長、生產效率提升及外幣資產產生兌換利益等因素下，使營業狀況相較 102 年度好轉，營業虧損縮小，使各項獲利能力指標提升。
5. 現金流量比率：本公司 103 及 102 年度均為營運虧損，皆產生營業現金流出，其中 103 年度因營運規模擴增，使流動負債、應收帳款及資本支出等金額增加，現金流量比率及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增加，而使現金再投資比率降低。
6. 槓桿度：103 年度之營運狀況較 102 年度好轉且營業費用控制得宜，營運槓桿度隨營業利益之成長而降低所致。

註 1：101~103 年度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報表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財務分析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股東權益淨額＋長期負債）／固定資產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固定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固定資產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稅後淨利－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固定資產毛額＋長期投資＋其他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民國一〇五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告及盈餘分配議案等，其中財務報告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邱昭賢及杜佩玲會計師查核竣事，並出具查核報告。

上述董事會造送之各項表冊，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查，認為尚無不符，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此 致

本公司一〇六年股東常會

艾姆勒車電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詹心怡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六 年 三 月 十 四 日

四、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無。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請參閱附錄 A。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無。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科目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增減變動	
				金額	%
流動資產		291,166	643,087	351,921	120.8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29,257	794,337	165,080	26.23
其他資產		17,079	43,008	25,929	151.82
資產總額		937,502	1,480,432	542,930	57.91
流動負債		63,602	209,512	145,910	229.41
非流動負債		76,820	365,254	288,434	375.47
負債總額		140,422	574,766	434,344	309.31
股本		544,545	606,950	62,405	11.46
資本公積		183,170	183,170	—	—
保留盈餘		69,365	115,546	46,181	66.58
權益總額		797,080	905,666	108,586	13.62

說明：

(一) 前後期增減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者之主要原因及影響說明如下：

1. 流動資產增加：主要係因營運規模擴大，存貨及其他金融資產等相對增加所致。
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主要為多角化產品及擴充產能，新建銅鑼廠及購置生產設備所致。
3. 其他資產增加：承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說明，主要係預付設備款增加所致。
4. 流動負債增加：主要係營運需求考量，增加美元存單擔保之銀行借款所致。
5. 非流動負債增加：主要係因應銅鑼新廠建置之資本支出，增加長期借款所致。
6. 保留盈餘增加：主要係因 105 年度公司營運獲利較 104 年度增加所致。

(二) 未來因應計劃：本公司因應營運規模持續擴大，已進行新廠建置及產能擴充，並完成相關資本支出之現金增資及長期性融資額度申請，未來將依計畫完成廠房建置及產能擴充，以因應營運擴張。

二、財務績效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科目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增減變動	
				金額	%
營業收入		287,215	480,611	193,396	67.33
營業毛利		118,978	180,542	61,564	51.74
營業損益		62,086	113,949	51,863	83.5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8,799	(3,232)	(12,031)	(136.73)
稅前淨利		70,885	110,717	39,832	56.19
本期淨利(損)		70,602	109,253	38,651	54.7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237)	(667)	570	(46.0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69,365	108,586	39,221	56.54

說明：

(一) 前後期增減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者之主要原因及影響說明如下：

1. 營業收入增加：主要係 105 年度國際電動車市場成長所致。
2. 營業毛利增加：主要係營業收入增加所致。
3. 營業損益增加：請參考上述銷貨收入及毛利增加之說明。
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減少：主要係國際美元貶值，致使產生兌換損失，另 105 年度因應資本支出之融資利息增加等因素綜合影響所致。
5. 稅前淨利及本期淨利增加：請參考上述各項說明。
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增加：主要係退休金精算假設變動，使未實現精算損失減少所致。
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總額增加：請參考上述各項說明。

(二) 未來因應計劃：本公司 105 年度營業收入、毛利及獲利均增加，未來將持續提升生產效率，開發新產品，以持續增加獲利。

三、最近年度(105)現金流量變動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a	全年來自營業 活動淨現金流 量 b	全年來自投資 及籌資活動淨 現金流量 c	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a+b+c+d	現金不足額 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112,402	97,038	39,044	248,484	無	無

分析說明：

(一) 本年度現金流量變動分析：

1.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入約 97,038 仟元：主要係 105 年營運獲利，惟因營運規模擴大，營運產生之存貨增加，使現金流入金額較營運獲利小。
2.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出約 379,554 仟元：主要係為因應營運規模擴大及多角化產品，建置苗栗銅鑼廠房及購置設備所致。
3.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入約 418,598 仟元：主要係為因應上述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出，故於 105 年增加長短期銀行借款及發行商業本票。

(二) 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劃及流動性分析：本公司無現金流動性不足之情形。

(三)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本公司取得多家銀行長短期借款額度之支持，目前營運資金尚屬充裕，預期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佳，並無現金不足之情形。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一) 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資金來源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實際或預期之資金來源	實際或預期完工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建置銅鑼廠廠房	銀行借款	106.07	350,000	無	無

(二) 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105 年度建置廠房之資本支出，係以銀行借款支應，該項資本支出將有助於公司產品多角化、提升原物料品質及擴充產能，尚不致有財務或業務之重大不利影響。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不適用。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應分析評估：

(一) 利率、匯率變動及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利率變動

本公司利息費用產生主要係因營運週轉及購置土地長期融資之資金借貸，105 年度利息收支淨額為 2,965 仟元，占該年度營業收入淨額比率為 0.62%，比率微小，故利率變動對本公司營運之影響尚屬有限。

另為避免利率波動對本公司資金成本之影響，本公司已隨時注意利率動向，與往來銀行保持密切聯繫，並隨時注意公司負債比例，隨著營運規模及獲利能力提升，自有資金日益充裕，藉以降低利息支出及對金融機構之依存度。

2. 匯率變動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5 年度
兌換 (損) 益		(1,775)
營業收入淨額		480,611
占營業收入淨額比率 (%)		(0.37)

本公司進貨及銷貨交易多以美金報價，其他支出則以功能性貨幣台幣計價，故僅有美金匯率波動對損益產生影響，惟因進銷金額互相沖抵，產生自

然避險效果，降低匯率變動之風險。105 年度受國際景氣衰退，美元貶值使本公司所持有之美元資產產生兌換損失。匯兌損益對本公司營運未有重大影響，本公司財務部人員隨時掌握外匯市場資訊，並適時進行外匯部位之控管與調節，以降低匯率波動對公司營運產生之風險。

3. 通貨膨脹

本公司自成立以來，國際原物料及國內就業市場之物價相對平穩，故並未有因通貨膨脹而影響本公司營運之情事。本公司主要支出為購料及人事成本，其中購料部分，因本公司與部分主要客戶之銷售合約，訂有原物料價格波動之銷售售價調整條款，是以因通貨膨脹產生之原物料成本增加將轉嫁客戶；另本公司亦將積極導入生產及流程自動化，降低人事成本之比率。綜上所述，因通貨膨脹導致本公司購料及人事成本增加之風險並不重大，未來仍會密切注意相關經濟環境變化及市場情勢變動以因應通貨膨脹之風險。

(二)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

本公司秉持專注本業及務實原則經營事業，並未跨足其他高風險事業，且財務政策以穩健保守為原則，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之投資，故風險尚屬有限。

2. 從事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

本公司已訂定「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及「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等相關辦法，相關作業皆考慮風險狀況及相關規定後謹慎執行。此外，本公司並無從事投機性之外匯操作，另有關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將依本公司制定之「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規定及考量財務業務需要辦理。最近一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資金貸與他人、為他人背書保證或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情事，故無相關風險。

(三)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主要為粉末冶金及電子零組件製造與銷售，研發係本公司賴以發展之重要基礎，除持續了解客戶端之需求，滿足客戶高品質的期望。未來開

發計畫為中低功率逆變器散熱解決方案、雙層散熱之水冷解決方案及高效能輕量化散熱解決方案。預計 106 年投入之研發費用約為營收比重 10%。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為止，並未受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有影響公司財務業務之情形；而本公司亦隨時注意國內外政策發展趨勢及法規變動情形，蒐集相關資訊提供經營階層決策參考，以採取適當策略因應。

(五) 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於產業耕耘多年，且持續投入大量資源研發新型技術，故於產業之設計及製造能力佔有一席之地。此外，本公司之經營團隊隨時觀察未來科技之動脈，適當調整公司經營策略並拓展開發新業務，以有效控制整體經濟環境及產業變化對本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

(六)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自成立以來，秉持誠信的經營原則及穩健踏實的精神，並積極強化內部管理，提升管理品質與效率，重視企業形象與風險控管，遵守國內外當地相關法令之規定，截至目前為止並未發生企業形象改變而造成企業危機之情事。此外，落實發言人機制，並針對各界人士及股東之建議，皆由專人負責處理，以維護本公司之信譽及形象。

(七)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併購行為或併購之計劃。惟日後若進行併購行為，將審慎評估並提董事會及股東會決議，且依內部控制相關規定辦理，進行充分準備及溝通，以降低併購可能產生之負面效應。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自民國 100 年設立迄今，除各項業務持續發展，各項產品亦已逐步邁入量產階段，103 年 8 月開始於苗栗縣銅鑼鄉購置土地以建置「新產品研發生產中心」、「銅粉冶鍊中心」及「增建自動化粉末冶金生產線」。以下就建置銅鑼新廠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分析如下：

銅鑼新廠包括「新產品研發生產中心」、「銅粉冶鍊中心」及「增建自動化粉末冶金生產線」。

1. 預期效益

「新產品研發生產中心」主要係導入粉末冶金以外製程之散熱產品，擴大生產產品之種類，以達成產品差異化及多角化，並提升公司競爭力之策略。

「銅粉冶鍊中心」可達成生產原料品質穩定、避免進貨過度集中、降低生產成本及達成銅粉銷售之目標。

「增建自動化粉末冶金生產線」主要係為因應公司營運規模持續擴大，期能透過新增高度自動化之粉末冶金生產線，提升生產產能及效能。

2. 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所處電動車產業，因環境保護理念抬頭、各國政府持續鼓勵、電動車產業應用技術突破等因素影響下，呈現持續成長趨勢，相對外在營運風險較小；就產業內部而言，雖於技術上處於領先地位，但市場占有率相對較小，透過新產品研發生產中心之建置，導入不同製程產品，使公司產品多元化發展，提升公司競爭力；另建置銅粉冶鍊中心自製銅粉後，能有效降低原料品質不穩定、進貨集中及對供應商議價能力低等營運風險；增建自動化粉末冶金生產線提升生產產能及效能，將有效降低營運風險。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 進貨方面

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利用粉末冶金技術生產及銷售各項高功率逆變器散熱產品，其中粉末冶金製程之主要生產原料銅粉係向亞洲供應商進口，105年單一供應商之進貨比例集中，其主要原因為能生產配合粉末冶金製程特殊規格需求之製造商有限，而其中本公司具有議價能力者更是少數所致。為避免上述進貨集中帶來的營運風險，本公司已進行「銅粉冶鍊中心」之建置，透過銅粉自製，確保取得能適合粉末冶金製程之銅粉，除降低進貨集中風險外，尚能增進生產效率，達到提升生產品質之目標。

2. 銷貨方面

本公司 105 年度銷售予第一大客戶佔營收比重高，有銷貨集中之風險。主要原因係汽車產業零組件測試及認證期長，本公司已有其他主要客戶產品陸續完成客戶認證，產品開始進入量產且客戶需求數量增加，故銷貨集中風險將降低。

(十)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 10% 之大股東，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個人資金需求，而進行股權移轉之外，大致維持穩定之持股比率，並無股權大量移轉之情事。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設置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制度，於 105 年 6 月 30 日股東常會增選三席獨立董事，且原董事一席因個人生涯規畫辭任。新任三席之獨立董事分別具備行銷、法務及財務之專業能力及工作經驗，能有效落實公司治理並提升董事會經營管理能力，尚不致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經營權改變之情形。

(十二) 本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無。

(十三)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無。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是否發生證交法第 36 條第 3 項第 2 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本公司因設置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制度，於 105 年 6 月 30 日股東常會增選三席獨立董事，且原董事一席因個人生涯規畫辭任，致使七席董事中有三席為新任，變動席次超過三分之一。新任三席之獨立董事分別具備行銷、法務及財務之專業能力及工作經驗，能有效落實公司治理並提升董事會經營管理能力，不致對本公司股東權益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附錄 A】

艾姆勒車電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度
(股票代碼 2241)

公司地址：新北市林口區粉寮路二段 16 號

電 話：(02)2603-3655

艾姆勒車電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度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目 錄

<u>項</u>	<u>目</u>	<u>頁次/編號/索引</u>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會計師查核報告	4
四、	資產負債表	5
五、	綜合損益表	6
六、	權益變動表	7
七、	現金流量表	8
八、	財務報表附註	9 ~ 36
	(一) 公司沿革	9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9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9 ~ 12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2 ~ 16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7
	(六)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7 ~ 31
	(七) 關係人交易	32
	(八) 質押之資產	32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2

項	目	頁次/編號/索引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32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32
(十二)	其他	32 ~ 35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35
(十四)	營運部門資訊	36
九、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現金及約當現金	明細表一
	應收帳款	明細表二
	存貨	明細表三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六(四)
	短期借款	明細表四
	長期借款	明細表五
	營業收入	明細表六
	營業成本	明細表七
	製造費用	明細表八
	營業費用	明細表九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附註六(十八)



資誠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6)財審報字第 16003659 號

艾姆勒車電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艾姆勒車電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艾姆勒車電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邱昭賢

會計師

杜佩玲

邱昭賢

杜佩玲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20049451 號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4)台財證(六)第 13377 號

中華民國 106 年 3 月 14 日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PricewaterhouseCoopers Taiwan

11012 臺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333號27樓 / 27F, No. 333, Sec. 1, Keelung Rd., Xinyi Dist., Taipei 11012, Taiwan

T: +886 (2) 2729 6666, F: +886 (2) 2729 6686, www.pwc.tw

艾姆勒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105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5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248,484	17	\$ 112,402	12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二)	95,360	6	112,969	12
1200	其他應收款		6,194	-	4,161	-
130X	存貨	六(三)	112,430	8	51,525	6
1410	預付款項		19,377	1	10,109	1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六(一)及八	161,242	11	-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643,087</u>	<u>43</u>	<u>291,166</u>	<u>31</u>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四)及八	794,337	54	629,257	67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十九)	1,771	-	741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五)	41,237	3	16,338	2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837,345</u>	<u>57</u>	<u>646,336</u>	<u>69</u>
1XXX	資產總計		<u>\$ 1,480,432</u>	<u>100</u>	<u>\$ 937,502</u>	<u>100</u>
負債及權益						
負債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六)	\$ 61,000	4	\$ 1,000	-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六(七)	70,000	5	-	-
2170	應付帳款		10,384	1	11,823	2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八)	61,061	4	48,548	5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2,405	-	-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九)	2,086	-	2,030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2,576	-	201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209,512</u>	<u>14</u>	<u>63,602</u>	<u>7</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九)	363,975	25	75,312	8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十九)	1,171	-	1,279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108	-	229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365,254</u>	<u>25</u>	<u>76,820</u>	<u>8</u>
2XXX	負債總計		<u>574,766</u>	<u>39</u>	<u>140,422</u>	<u>15</u>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二)	606,950	41	544,545	58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三)	183,170	12	183,170	20
累積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四)	6,936	1	-	-
3350	未分配盈餘		108,610	7	69,365	7
3XXX	權益總計		<u>905,666</u>	<u>61</u>	<u>797,080</u>	<u>85</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重大之期後事項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十一	<u>\$ 1,480,432</u>	<u>100</u>	<u>\$ 937,502</u>	<u>100</u>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林啟聖



經理人：陳儒龍



會計主管：陳定宇




 艾姆勒 年 電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綜 合 報 告 表
 民國 105 年 及 104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5 金	年 額	度 %	104 金	年 額	度 %
4000 營業收入		\$	480,611	100	\$	287,215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三)(十八)	(300,069)	(62)	(168,237)	(58)
5900 營業毛利			180,542	38		118,978	42
營業費用	六(十八)						
6100 推銷費用		(8,996)	(2)	(6,989)	(3)
6200 管理費用		(24,160)	(5)	(28,894)	(10)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33,437)	(7)	(21,009)	(7)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66,593)	(14)	(56,892)	(20)
6900 營業利益			113,949	24		62,086	2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五)		1,325	-		890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六)	(1,592)	-	(8,417)	3
7050 財務成本	六(十七)	(2,965)	(1)	(508)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3,232)	(1)	(8,799)	3
7900 稅前淨利			110,717	23		70,885	25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十九)	(1,464)	-	(283)	-
8200 本期淨利		\$	109,253	23	\$	70,602	25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804)	-	(1,491)	(1)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 所得稅			137	-		254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08,586	23	\$	69,365	24
基本每股盈餘	六(二十)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合計		\$		1.80	\$		1.43
稀釋每股盈餘	六(二十)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合計		\$		1.80	\$		1.41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林啟聖



經理人：陳儒龍



會計主管：陳定宇





艾姆華特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105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附註	普通股	股本	資本公積	發行溢價	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精	法定盈餘	留	盈	盈	餘	計
104年1月1日餘額	\$ 139,480	\$ 42,699	\$ 668	\$ -	\$ -	\$ -	\$ -	\$ -	\$ -	\$ -	\$ -	\$ 161,414
現金增資	210,000	339,653	-	-	-	-	-	-	-	-	-	549,653
資本公積轉增資	181,515	(181,515)	-	-	-	-	-	-	-	-	-	-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	(21,433)	-	-	-	-	-	-	-	-	-	-
員工認股權行使	13,550	3,356	(646)	-	-	-	-	-	-	-	-	16,260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	-	388	-	-	-	-	-	-	-	-	388
員工認股權失效	-	410	(410)	-	-	-	-	-	-	-	-	-
本期淨利	-	-	-	-	-	-	-	-	-	-	70,602	70,60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	-	-	(1,237)	(1,237)
104年12月31日餘額	\$ 544,545	\$ 183,170	\$ -	\$ -	\$ -	\$ -	\$ -	\$ -	\$ -	\$ -	\$ 69,365	\$ 797,080
105年度												
105年1月1日餘額	\$ 544,545	\$ 183,170	\$ -	\$ -	\$ -	\$ -	\$ -	\$ -	\$ -	\$ -	\$ -	\$ 797,080
104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註)：												
六(十四)												
法定盈餘公積	-	-	-	-	-	-	6,936	(6,936)	-	-	-	-
股票股利	62,405	-	-	-	-	-	-	(62,405)	-	-	-	-
本期淨利	-	-	-	-	-	-	-	-	109,253	-	-	109,25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	-	(667)	(667)	(667)
105年12月31日餘額	\$ 606,950	\$ 183,170	\$ -	\$ -	\$ -	\$ -	\$ 6,936	\$ -	\$ 108,610	\$ -	\$ -	\$ 905,666

註：民國104年董監酬勞為\$2,311，員工酬勞為\$3,852，已於綜合損益表扣除。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林啟聖



經理人：陳騰龍



會計主管：陳定宇


 艾姆勒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5 年 度	104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10,717	\$ 70,885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四)	23,822	18,033
攤銷費用		514	465
呆帳費用迴轉收入數		(6,413)	(12)
利息費用		2,965	508
利息收入		(840)	(510)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	388
固定資產處分(利益)損失		(183)	163
固定資產減損損失		-	2,85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帳款		24,022	(62,443)
存貨		(60,905)	(25,741)
其他應收款		(2,033)	(4,161)
預付款項		(9,328)	(3,934)
淨確定福利資產		(230)	(21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帳款		(1,439)	8,847
其他應付款		16,119	26,322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2,375	(191)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99,163	31,257
支付之利息		(2,965)	(508)
收到之利息		840	51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97,038	31,259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增加)減少		(161,242)	16,142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一)	(182,035)	(561,671)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245	13
預付設備款增加		(33,192)	(5,248)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3,330)	(956)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79,554)	(551,720)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60,000	(31,5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70,000	-
長期借款償還數		(2,181)	(2,658)
長期借款舉借數		290,900	70,000
其他非流動負債(減少)增加		(121)	229
現金增資		-	549,653
員工執行認股權		-	16,26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18,598	601,984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136,082	81,52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12,402	30,87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48,484	\$ 112,402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林啟聖



經理人：陳儒龍



會計主管：陳定宇



艾姆勒車電股份有限公司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艾姆勒車電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設立於民國 100 年 6 月，主要營業項目為利用粉末冶金技術製造與銷售汽車及電子零組件。

本公司股票自民國 105 年 3 月起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於該中心之興櫃股票櫃檯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06 年 3 月 14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無。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6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之例外規定」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取得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38號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民國103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民國105年1月1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民國103年1月1日
2010-2012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1-2013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2-2014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5年1月1日

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6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保險合約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方法」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及預收付對價」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民國106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民國107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

結果並無重大影響，相關影響金額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

- (1) 金融資產債務工具按企業之經營模式及合約現金流量特性判斷，可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權益工具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非企業作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交易目的之權益工具的公允價值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2) 金融資產債務工具之減損評估應採預期信用損失模式，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該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以適用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或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於發生減損前之利息收入按資產帳面總額估計)；或是否業已發生減損，於發生減損後之利息收入按提列備抵呆帳後之帳面淨額估計。應收帳款(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應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1 號「建造合約」、國際會計準則第 18 號「收入」以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按準則規定收入應於客戶取得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時認列，當客戶已具有主導資產之使用並取得該資產之幾乎所有剩餘效益之能力時表示客戶取得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

此準則之核心原則為「企業認列收入以描述對客戶所承諾之商品或勞務之移轉，該收入之金額反映該等商品或勞務換得之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企業按核心原則認列收入時需運用下列五步驟來決定收入認列的時點及金額：

步驟 1：辨認客戶合約。

步驟 2：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步驟 3：決定交易價格。

步驟 4：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步驟 5：於（或隨）企業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此外，準則亦包括一套整合性之揭露規定，該等規定將使企業對財務報表使用者提供有關客戶合約所產生之收入與現金流量之性質、金額、時間及不確定性之綜合資訊。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此修正釐清如何辨認合約中的履約義務(即承諾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如何決定企業為主理人(提供商品或勞務)或代理人(負責安排商品或勞務之提供)；以及決定由授權取得之收入應於某一時點或於一段期間內認列。除上述之釐清外，此修正尚包含兩項新增的簡化規定，以降低企業首次適

用新準則時之成本及複雜度。

4. 國際會計準則第 7 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此修正要求企業增加揭露有關(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變動,包括來自現金及非現金之變動。

5. 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此修正係釐清有關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認列,亦同時釐清了一些遞延所得稅資產會計之一般基礎原則。此修正釐清對於以公允價值列報之資產,當其帳面金額低於課稅基礎時,仍然會產生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於評估是否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除稅法有限制外,應將所有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合併評估,且不考慮暫時性差異所造成之課稅所得減少。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本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編製。

(二)編製基礎

1. 除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資產外,本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2. 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外幣換算

本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外幣交易及餘額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4. 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四)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五)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六) 應收款

係屬原始產生之應收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七) 金融資產減損

1.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2. 本公司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 (1) 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2) 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3) 可觀察到之資料顯示，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於該等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可衡量之減少，雖然該減少尚無法認定係屬該組中之某個別金融資產，該等資料包括該組金融資產之債務人償付狀況之不利變化，或與該組金融資產中資產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

3. 本公司評估當持有之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以下程序處理：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當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在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之限額內於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八)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公司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九)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3 年 ~ 30 年
機器設備	2 年 ~ 8 年
辦公設備	3 年 ~ 8 年

(十一)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

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二) 應付帳款及票據

應付帳款及票據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自供應商取得商品或勞務而應支付之義務。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三) 借款

借款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扣除交易成本後之金額衡量，後續就扣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於借款期間內衡量。

(十四)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係使用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3.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收盤價。

(十五)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

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十六)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公司依據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 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 10% 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十七)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十八) 收入認列

本公司製造與銷售粉末冶金及電子零組件相關產品。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公司外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營業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公司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十九) 營運部門

本公司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本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無此情形。

(二)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公司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存貨之帳面金額為 \$112,430。

六、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237	\$ 379
活期存款及支票存款	135,547	112,023
定期存款	112,700	-
合計	<u>\$ 248,484</u>	<u>\$ 112,402</u>

1.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定期存款為三個月內到期之高度流動性投資，年利率為 0.8~1%。
2. 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因持有提供質押之用途受限之定期存款金額為 \$161,242，有效利率為 0.25~1%，已分類至其他金融資產-流動，請詳附註八。
3.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二)應收帳款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應收帳款	\$ 95,360	\$ 119,382
減：備抵呆帳	-	(6,413)
	<u>\$ 95,360</u>	<u>\$ 112,969</u>

本公司對客戶之平均授信期間原則上為發票日後 60~90 天。備抵呆帳係參考帳齡分析、歷史經驗及客戶財務狀況分析等，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由於歷史經驗顯示逾期超過 365 天之應收帳款無法回收，本公司對於逾期帳齡超過 365 天之應收帳款認列 100%備抵呆帳，對於逾期帳齡在 90 天至 365 天之間之應收帳款，其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除已提列減損者，其餘應收帳款金額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帳齡分析請參閱下表。本公司針對已逾期但未提列減損之應收帳款，評估其信用品質並未發生重大改變且相關帳款仍可回收，故尚無減損疑慮。

1. 應收帳款淨額之帳齡分析：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未逾期未減損	\$ 82,459	\$ 83,768
已逾期未減損		
30天內	7,678	25,444
31-90天	5,223	3,757
	<u>\$ 95,360</u>	<u>\$ 112,969</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2. 已減損金融資產之變動分析：

(1) 於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已減損之應收帳款金額與帳列備抵呆帳一致。

(2) 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u>105年</u>	<u>104年</u>
1月1日	\$ 6,413	\$ 6,425
本期迴轉	(6,413)	(12)
12月31日	<u>\$ -</u>	<u>\$ 6,413</u>

上述備抵呆帳係依據群組評估結果提列，本公司並無個別評估產生之備抵呆帳。

3. 本公司並未持有任何的擔保品。

(三) 存貨

	<u>105年12月31日</u>		
	<u>成本</u>	<u>備抵跌價損失</u>	<u>帳面價值</u>
原料	\$ 19,042	(\$ 1,707)	\$ 17,335
在製品	52,320	(2,497)	49,823
製成品	46,180	(908)	45,272
合計	<u>\$ 117,542</u>	<u>(\$ 5,112)</u>	<u>\$ 112,430</u>

	104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價值
原料	\$ 15,218	(\$ 1,331)	\$ 13,887
在製品	27,684	(466)	27,218
製成品	11,431	(1,011)	10,420
合計	<u>\$ 54,333</u>	<u>(\$ 2,808)</u>	<u>\$ 51,525</u>

本公司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05年度	104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263,450	\$ 149,881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2,304	(1,080)
未分攤之製造費用	34,315	19,436
	<u>\$ 300,069</u>	<u>\$ 168,237</u>

本公司民國 104 年度產生回升利益，主要係因處分已提列跌價損失之存貨所致。

(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房屋 及建築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合計
105年1月1日						
成本	\$477,520	\$ 72,153	\$105,084	\$ 2,542	\$ 39,787	\$697,086
累計折舊及減損	-	(28,237)	(38,766)	(826)	-	(67,829)
	<u>\$477,520</u>	<u>\$ 43,916</u>	<u>\$ 66,318</u>	<u>\$ 1,716</u>	<u>\$ 39,787</u>	<u>\$629,257</u>
105年						
1月1日	\$477,520	\$ 43,916	\$ 66,318	\$ 1,716	\$ 39,787	\$629,257
增添(含移轉)	-	546	52,140	4,946	131,332	188,964
處分	-	-	-	-	-	-
-成本	-	-	(1,534)	(595)	-	(2,129)
-累計折舊及減損	-	-	1,509	558	-	2,067
折舊費用	-	(9,107)	(13,864)	(851)	-	(23,822)
12月31日	<u>\$477,520</u>	<u>\$ 35,355</u>	<u>\$104,569</u>	<u>\$ 5,774</u>	<u>\$ 171,119</u>	<u>\$794,337</u>
105年12月31日						
成本	\$477,520	\$ 72,699	\$155,690	\$ 6,893	\$ 171,119	\$883,921
累計折舊及減損	-	(37,344)	(51,121)	(1,119)	-	(89,584)
	<u>\$477,520</u>	<u>\$ 35,355</u>	<u>\$104,569</u>	<u>\$ 5,774</u>	<u>\$ 171,119</u>	<u>\$794,337</u>

	土地	房屋 及建築	租賃改良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合計
104年1月1日							
成本	\$ -	\$ -	\$ 39,401	\$ 70,023	\$ 1,654	\$ -	\$ 111,078
累計折舊及減損	-	-	(20,357)	(26,348)	(682)	-	(47,387)
	<u>\$ -</u>	<u>\$ -</u>	<u>\$ 19,044</u>	<u>\$ 43,675</u>	<u>\$ 972</u>	<u>\$ -</u>	<u>\$ 63,691</u>
104年							
1月1日	\$ -	\$ -	\$ 19,044	\$ 43,675	\$ 972	\$ -	\$ 63,691
增添(含移轉)	477,520	32,752	-	35,295	1,276	39,787	586,630
處分							
-成本	-	-	-	(232)	(388)	-	(620)
-累計折舊及減損	-	-	-	232	212	-	444
重分類	-	19,044	(19,044)	-	-	-	-
減損損失	-	-	-	(2,855)	-	-	(2,855)
折舊費用	-	(7,880)	-	(9,797)	(356)	-	(18,033)
12月31日	<u>\$477,520</u>	<u>\$ 43,916</u>	<u>\$ -</u>	<u>\$ 66,318</u>	<u>\$ 1,716</u>	<u>\$ 39,787</u>	<u>\$ 629,257</u>
104年12月31日							
成本	\$477,520	\$ 72,153	\$ -	\$105,084	\$ 2,542	\$ 39,787	\$ 697,086
累計折舊及減損	-	(28,237)	-	(38,766)	(826)	-	(67,829)
	<u>\$477,520</u>	<u>\$ 43,916</u>	<u>\$ -</u>	<u>\$ 66,318</u>	<u>\$ 1,716</u>	<u>\$ 39,787</u>	<u>\$ 629,257</u>

1.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2. 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度對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認列之減損損失\$2,855，係歸因於實際損耗大於預期損耗。該減損損失已列入民國 104 年度綜合損益表之營業成本項下。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借款成本資本化金額及利率區間：

	105年度	104年度
資本化金額	\$ 520	\$ -
資本化利率區間	1.36%	-
4. 本公司為配合營運成長，並避免廠房搬遷產生之鉅額成本，於民國 104 年 9 月經董事會通過向町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購買原承租之林口廠房，總價款為\$387,037。業已於民國 104 年度完成該土地與建物購買之簽約、付款及過戶事宜。
5. 本公司為增加生產製程以多角化銷售產品、因應營業成長之產能擴增準備及取得品質穩定的主要原料，於民國 103 年 7 月經董事會通過向定泰木業及台冠紡織公司購買苗栗縣銅鑼鄉土地，價款分別為\$90,000 及 \$31,000，並分別於民國 103 年及 104 年度完成簽約、付款及過戶事宜。

(五) 其他非流動資產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預付設備款	\$ 33,192	\$ 10,535
存出保證金	6,101	3,217
其他	1,944	2,586
	<u>\$ 41,237</u>	<u>\$ 16,338</u>

本公司其他非流動資產未有提供質押之情況。

(六) 短期借款

<u>借款性質</u>	<u>105年12月31日</u>	<u>利率區間</u>	<u>擔保品</u>
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 60,000	0.65%~1.69%	詳附註八
信用借款	1,000	0.65%~1.69%	-
	<u>\$ 61,000</u>		
<u>借款性質</u>	<u>104年12月31日</u>	<u>利率區間</u>	<u>擔保品</u>
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 1,000	1.895%	-

截至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除提供附註八所述之擔保品外，均開立保證票據\$19,000，作為還款之保證。

(七) 應付短期票券

	<u>105年12月31日</u>	<u>利率區間</u>	<u>擔保品</u>
應付商業本票	\$ 70,000	1.238%	詳附註八
減：應付商業本票折價	-		
	<u>\$ 70,000</u>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無此情形。

截至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除提供附註八所述之擔保品外，另開立保證票據\$100,000，作為還款之保證。

(八) 其他應付款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應付獎金	\$ 9,818	\$ 8,691
應付薪資	9,116	6,839
應付員工酬勞	6,017	3,852
應付董事酬勞	3,610	2,311
應付設備款	3,200	6,806
應付加工費	3,199	3,060
其他	26,101	16,989
	<u>\$ 61,061</u>	<u>\$ 48,548</u>

(九) 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5年12月31日
長期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自民國103年12月起依合約於5年按月平均攤還	1.69%	-	\$ 6,311
擔保借款	自民國104年11月起依合約規定，於20年內按月攤還(含寬限期5年)	1.69%	附註八	69,000
	自民國105年4月起依合約規定，於15年內按月攤還(含寬限期3年)	1.69%	附註八	20,750
	自民國105年6月起依合約規定，於15年內按月攤還(含寬限期3年)	1.69%	附註八	270,000
				<u>366,061</u>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u>2,086</u>)
				<u>\$ 363,975</u>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4年12月31日
長期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自民國103年12月起依合約於5年按月平均攤還	1.895%	-	\$ 8,342
擔保借款	自民國104年11月起依合約規定，於20年內按月攤還(含寬限期5年)	1.895%	附註八	69,000
				<u>77,342</u>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u>2,030</u>)
				<u>\$ 75,312</u>

截至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未動用之長期銀行借款額度為\$0。

(十) 退休金

1.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原美商旭揚台灣分公司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上述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

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2)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5,015)	(\$ 4,196)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5,720</u>	<u>5,475</u>
淨確定福利資產	<u>\$ 705</u>	<u>\$ 1,279</u>

(3) 淨確定福利資產之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資產
105年度			
1月1日餘額	(\$ 4,196)	\$ 5,475	\$ 1,279
利息(費用)收入	(76)	<u>101</u>	<u>25</u>
	<u>(4,272)</u>	<u>5,576</u>	<u>1,304</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註)	-	(61)	(61)
經驗調整	(743)	-	(743)
	<u>(743)</u>	<u>(61)</u>	<u>(804)</u>
提撥退休基金	-	<u>205</u>	<u>205</u>
12月31日餘額	<u>(\$ 5,015)</u>	<u>\$ 5,720</u>	<u>\$ 705</u>
104年度			
1月1日餘額	(\$ 2,620)	\$ 5,173	\$ 2,553
利息(費用)收入	(52)	<u>105</u>	<u>53</u>
	<u>(2,672)</u>	<u>5,278</u>	<u>2,606</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註)	-	33	33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181)	-	(181)
經驗調整	(1,343)	-	(1,343)
	<u>(1,524)</u>	<u>33</u>	<u>(1,491)</u>
提撥退休基金	-	<u>164</u>	<u>164</u>
12月31日餘額	<u>(\$ 4,196)</u>	<u>\$ 5,475</u>	<u>\$ 1,279</u>

註：不包括包含於利息收入或費用之金額。

(4)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

計準則第 19 號第 142 段規定揭露計劃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5) 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折現率	1.80%		1.80%	
未來薪資增加率	2.00%		2.00%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參考台灣壽險業第二回年金保險生命表。				
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折現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增加0.25%	減少0.25%	增加1%	減少1%
105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275)	\$ 292	\$ 1,264	(\$ 1,015)
104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225)	\$ 240	\$ 1,040	(\$ 831)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確定福利資產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6) 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219。

(7) 截至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該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 22 年。

2. (1)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本公司依上述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3,859 及\$2,048。

(十一) 股份基礎給付

1.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本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 (仟股)	合約 期間	既得條件
第一次員工認股權計畫	101.04.12	1,890	3年6個月	(註)
第二次員工認股權計畫	103.08.01	1,395	13個月	服務屆滿1年

註：服務屆滿 1 年既得 30%；服務屆滿 2 年既得 60%；服務屆滿 3 年既得 100%。

2. 上述認股權計畫之詳細資訊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認股權 數量(仟股)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元)	認股權 數量(仟股)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元)
期初流通在外認股權	-	\$ -	1,564	\$ 11.78
本期執行認股權	-	-	(1,355)	12.00
本期放棄或失效認股權	-	-	(209)	(10.37)
期末流通在外認股權	-	-	-	-
期末可執行認股權	-	-	-	-

3. 截至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無流通在外之認股權。

4. 本公司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平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股價	履約 價格	預期 波動率	預期存 續期間	預期 股利	無風險 利率	每單位 公允價值
第一次員工認股權 計畫								
-第一階段	101.04.12	7.35元	10元	48.66%	1年	0%	0.80%	0.6716元
-第二階段	"	"	"	44.75%	2年	0%	1.07%	1.1144元
-第三階段	"	"	"	46.56%	3年	0%	1.12%	1.5984元
第二次員工認股權 計畫	103.08.01	8.93元	12元	35.76%	1.08年	0%	0.59%	0.4769元

5. 本公司民國 104 年度依發行之員工認股權計畫採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產生之酬勞成本為\$388。

6. 本公司民國 105 年 8 月 12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本公司第三次員工認股權計畫，業於民國 106 年 1 月 5 日經主管機關申報生效。

(十二)股本

1. 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1,000,000，分為 100,000 仟股(含員工認股權憑證可認購股數 10,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606,950，每股面額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仟股)調節如下：

	105年	104年
1月1日	54,455	13,948
現金增資	-	21,000
資本公積轉增資	-	18,152
認股權行使	-	1,355
股票股利	6,240	-
12月31日	60,695	54,455

3. 本公司於民國 103 年 11 月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現金增資\$225,000，以每股新台幣 15 元溢價發行普通股 15,000 仟股，於民國 104 年 2 月收足股款，業已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4. 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 8 月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現金增資\$330,000，以每股新台幣 55 元溢價發行普通股 6,000 仟股，業已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5. 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 9 月，因應第二次員工認股權計畫執行，以每股 12 元溢價發行普通股 1,355 仟股，計增資 16,260 仟元，業已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6. 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 9 月經股東會決議通過，以資本公積\$181,515 轉增資，發行普通股 18,152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業已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7. 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 6 月 30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盈餘轉增資案 \$62,405，發行普通股 6,240 仟股，業已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十三) 資本公積

1.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據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 10% 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2. 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 9 月經股東會決議通過，以資本公積\$21,433 彌補虧損，並以資本公積\$181,515 轉增資，請詳附註六(十二)6. 之說明。

(十四) 累積盈虧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完納一切稅捐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列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令及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2. 本公司股利之政策，應以股東權益為最大考量、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並參酌國內產業競爭狀況、投資環境及資金需求等因素，得以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之方式為之，並參考同業及資本市場股利之一般發放水準，以作為股利發放之依據。惟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以不低於股利總額之 10%，惟此項盈餘分配之種類及比率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由董事會擬具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之。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需在公司無虧損時且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 25% 之部份為限。

4. 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 6 月 30 日經股東會決議民國 104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04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
法定盈餘公積	\$ 6,936	
股票股利	62,405	\$ 1.146
合計	<u>\$ 69,341</u>	

5. 本公司民國 103 年度盈虧撥補案，已於民國 104 年 5 月 28 日經股東會通過。本公司民國 103 年度無可分配之盈餘，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金額為\$0。

6.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十八)。

7. 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 3 月 14 日經董事會決議民國 105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05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
法定盈餘公積	\$ 10,861	
股票股利	97,743	\$ 1.6104
合計	<u>\$ 108,604</u>	

前述民國 105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民國 106 年度股東會決議。

(十五) 其他收入

	105年度	104年度
利息收入	\$ 840	\$ 510
其他	485	380
合計	<u>\$ 1,325</u>	<u>\$ 890</u>

(十六)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5年度	104年度
淨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 1,775)	\$ 8,580
其他	183	(163)
合計	<u>(\$ 1,592)</u>	<u>\$ 8,417</u>

(十七) 財務成本

	105年度	104年度
利息費用：銀行借款	\$ 3,485	\$ 508
減：符合要件之資產資本化金額	(520)	-
財務成本	<u>\$ 2,965</u>	<u>\$ 508</u>

(十八)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05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86,586	\$ 33,344	\$ 119,930
勞健保費用	5,996	2,591	8,587
退休金費用	2,724	1,110	3,834
其他用人費用	6,430	2,326	8,756
	101,736	39,371	141,107
折舊費用	19,040	4,782	23,822
攤銷費用	186	328	514
	<u>\$ 120,962</u>	<u>\$ 44,481</u>	<u>\$ 165,443</u>
	104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46,761	\$ 29,012	\$ 75,773
員工認股權	-	388	388
勞健保費用	2,824	1,791	4,615
退休金費用	1,294	701	1,995
其他用人費用	1,693	2,126	3,819
	52,572	34,018	86,590
折舊費用	15,443	2,590	18,033
攤銷費用	-	465	465
	<u>\$ 68,015</u>	<u>\$ 37,073</u>	<u>\$ 105,088</u>

截至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員工人數分別為 225 人及 135 人。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 5%~15% 為員工酬勞，董事酬勞不高於 3%。
2. 本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如下：

	105年	104年
員工酬勞	\$ 6,017	\$ 3,852
董監酬勞	3,610	2,311
	<u>\$ 9,627</u>	<u>\$ 6,163</u>

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

3.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係依該年度之獲利情況，分別以 5% 及 3% 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4. 經董事會決議配發之民國 104 年度員工及董監酬勞與民國 104 年度財務報告所認列之金額一致，業已於民國 105 年股東會報告。前述員工酬勞以現金發放。

5.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九)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2,465	\$ -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1,001)	283
所得稅費用	<u>\$ 1,464</u>	<u>\$ 283</u>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確定福利義務之再衡量數	\$ 137	\$ 254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18,822	\$ 12,050
按稅法規定應剔除之費用	24	105
遞延所得稅資產可實現性評估變動	(17,382)	(11,872)
所得稅費用	<u>\$ 1,464</u>	<u>\$ 283</u>

3. 因暫時性差異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u>105年</u>			
	<u>1月1日</u>	<u>認列於損益</u>	<u>認列於 其他綜合損益</u>	<u>12月31日</u>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存貨跌價損失	\$ -	\$ 869	\$ -	\$ 869
未休假獎金	256	139	-	395
資產減損損失	485	(121)	-	364
其它	-	143	-	143
小計	<u>\$ 741</u>	<u>\$ 1,030</u>	<u>\$ -</u>	<u>\$ 1,771</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1,062)	11	-	(1,051)
退休金費用未實際提撥數	(217)	(40)	137	(120)
小計	<u>(\$ 1,279)</u>	<u>(\$ 29)</u>	<u>\$ 137</u>	<u>(\$ 1,171)</u>
合計	<u>(\$ 538)</u>	<u>\$ 1,001</u>	<u>\$ 137</u>	<u>\$ 600</u>

104年

	認列於			12月31日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其他綜合損益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休假獎金	\$ 174	\$ 82	\$ -	\$ 256
資產減損損失	-	485	-	485
租金費用直線法	372	(372)	-	-
小計	\$ 546	\$ 195	\$ -	\$ 741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660)	(402)	-	(1,062)
退休金費用未實際提撥數	(394)	(77)	254	(217)
小計	(\$ 1,054)	(\$ 479)	\$ 254	(\$ 1,279)
合計	(\$ 508)	(\$ 284)	\$ 254	(\$ 538)

4. 本公司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如下：

民國 105 年度無此情形。

104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未認列遞延		
		尚未抵減金額	所得稅資產金額	最後扣抵年度
101年度	核定數	\$ 32,401	\$ 32,401	111年度
102年度	核定數	38,832	38,832	112年度
103年度	核定數	21,188	21,188	113年度

5.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	\$ 10,080

6.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3 年度。

7. 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截至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帳列未分配盈餘均為民國 87 年以後產生。

8.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皆為\$0，故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可扣抵稅額比率均為 0%。民國 105 年度盈餘分配之預計稅額扣抵比率為 2.27%。

(二十) 每股盈餘

	105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本期淨利	\$ 109,253	60,695	\$ 1.80
<u>稀釋每股盈餘</u>			
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88	
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109,253	60,783	\$ 1.80
	104年度		
	稅後金額	追溯調整加權 平均流通在外 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本期淨利	\$ 70,602	49,463	\$ 1.43
<u>稀釋每股盈餘</u>			
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	-	171	
員工酬勞	-	263	
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70,602	49,897	\$ 1.41

(二十一)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1.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05年度	104年度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88,964	\$ 586,630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6,806	814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3,200)	(6,806)
預付土地款移轉	-	(18,967)
預付設備款移轉	(10,535)	-
本期支付現金	\$ 182,035	\$ 561,671

2.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籌資活動：

	105年度	104年度
盈餘轉增資	\$ 62,405	\$ -

七、關係人交易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 7,195	\$ 7,356
退職後福利	136	104
股份基礎給付	-	264
	<u>\$ 7,331</u>	<u>\$ 7,724</u>

八、質押之資產

<u>項目</u>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u>擔保用途</u>
土地	\$ 477,520	\$ 123,036	長期借款
房屋與建築	35,355	-	長期借款
定期存款(帳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61,242	-	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據
	<u>\$ 674,117</u>	<u>\$ 123,036</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或有事項：無此情形。

(二)承諾事項：

已簽約尚未付款之資本支出：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50,481	\$ 27,551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請詳附註六(十四)之說明。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公司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確認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例，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之極大化。相關負債及資本比例請詳各期資產負債表。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本公司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金融資產-流

動、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部分)之利率與市場利率接近，故其帳面金額應屬估計公允價值合理基礎。本公司未持有其他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2.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 (1) 本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公司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公司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公司財務部透過與公司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 本公司外幣交易主要為美元。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
- B. 本公司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當未來商業交易、已認列資產或負債係以非該個體之功能性貨幣之外幣計價時，匯率風險便會產生。
- C. 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5年12月31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仟元)	匯率	105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新台幣)	敏感度分析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14,934	32.20	\$480,875	1%	\$ 4,809

104年12月31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仟元)	匯率	104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新台幣)	敏感度分析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5,503	32.78	\$180,388	1%	\$ 1,804

- D.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105年及104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損失)利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1,775)及\$8,580。

價格風險

本公司未有商品價格風險及權益工具投資風險之暴險。

利率風險

- A. 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來自借款。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使本公司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部分風險被按浮動利率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與其他金融資產-流動抵銷。按固定利率發行之借款則使本公司承受公允價值利率風險。於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本公司按浮動利率計算之借款係以新台幣計價。
- B. 於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若新台幣借款利率增加或減少 0.1%，在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 \$497 及 \$78，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借款導致利息費用增加/減少。

(2) 信用風險

- A.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公司內各營運個體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主要信用風險尚未收現之應收帳款。
- B. 於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並無超出信用限額之情事，且管理階層不預期會受交易對手之不履約而產生任何重大損失。
- C. 本公司未逾期且未減損重大金融資產之信用品質資訊及已逾期惟未減損金融資產之帳齡分析請詳附註六、(二)說明。
- D. 本公司業已發生減損之金融資產的分析請詳附註六、(二)之說明。

(3) 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本公司財務部執行。本公司財務部監控公司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以使公司不致違反相關之借款限額或條款。
- B. 本公司所持有之剩餘現金，本公司財務部依公司資金需求將剩餘資金投資於付息之活期存款、定期存款及其他流動金融資產，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於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持有貨幣市場部位分別為 \$409,489 及 \$112,023，預期可即時產生現金流量以管理流動性風險。
- C. 除下表所列者外，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均為一年內到期，於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一年以內之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與資產負債表之各科目餘額一致。

<u>105年12月31日</u>	<u>1年以內</u>	<u>2至5年內</u>	<u>5年以上</u>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 8,147	\$ 95,047	\$ 317,346
<u>104年12月31日</u>	<u>1年以內</u>	<u>2至5年內</u>	<u>5年以上</u>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 3,424	\$ 12,273	\$ 79,580

(三)公允價值資訊

不適用。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本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民國 105 年度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無此情形。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情形。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無此情形。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此情形。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無此情形。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無此情形。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無此情形。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無此情形。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公司僅經營單一產業，且本公司董事會係以公司整體評估績效及分配資源，經辨認本公司為單一應報導部門。

(二)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公司營運部門損益係以稅後淨利衡量，並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

(三)部門資訊

1. 本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部門收入	\$ 480,611	\$ 287,215
部門損益	\$ 109,253	\$ 70,602

2. 提供主要營運決策者之總資產金額及總負債金額，與本財務報表內之資產及負債採一致之衡量方式。

(四)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部門間之銷售係按公允交易原則進行，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外部收入，與損益表內之收入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

(五)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資訊

外部客戶收入主要來自銷售逆變器散熱模組及其零組件。

(六)地區別資訊

本公司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度地區別資訊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收入	非流動資產	收入	非流動資產
台灣	\$ 7,752	\$ 827,529	\$ 7,029	\$ 639,792
德國	349,524	-	193,571	-
美國	121,387	-	84,661	-
其他	1,948	-	1,954	-
合計	\$ 480,611	\$ 827,529	\$ 287,215	\$ 639,792

(七)重要客戶資訊

本公司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度重要客戶資訊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收入		收入	
A	\$ 312,394	\$ 169,622		
B	117,827	81,439		
	\$ 430,221	\$ 251,061		

艾姆勒車電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零用金及庫存現金					\$	237		
活期存款								
						23,776		
						111,734		
						37		
約當現金								
						112,700		註
合計					\$	<u>248,484</u>		

註：定期存款期間為105.12.01~106.2.20，利率為0.8~1%。

(以下空白)

艾姆勒車電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A 公司			\$ 54,585		
C 公司			21,357		
B 公司			16,614		
其他			2,804		註
			95,360		
減：備抵呆帳			-		
合計			\$ 95,360		

註： 每一零星客戶餘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餘額5%

(以下空白)

艾姆勒車電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成 本	淨變現價值	
原 料	\$ 19,042	\$ 17,426	
在 製 品	52,320	50,546	
製 成 品	46,180	70,967	
	117,542	\$ 138,939	
減：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5,112)		
合 計	\$ 112,430		

(以下空白)

艾姆勒車電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債權人	摘要	期末餘額	契約期限	利率區間	融資額度	抵押或擔保	備註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	信用借款	\$ 1,000	105/05/10-106/05/10	註	19,000	無	
兆豐銀行	擔保借款	40,000	105/09/13-106/03/10	"	60,000	請詳附註八	
新光銀行	"	20,000	105/10/03-106/10/02	"	50,000	"	
		\$ 61,000					

註：利率區間為0.65%~1.69%。

艾姆勒車電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借款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債權人	借款金額	契約期限	利率區間	抵押或擔保	備註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	\$ 6,311	自民國103年12月起依合約於5年按月平均攤還	1.69%	無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	69,000	自民國104年11月起依合約規定，於20年內按月攤還(含寬限期5年)	1.69%	請詳附註八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	20,750	自民國105年4月起依合約規定，於15年內按月攤還(含寬限期3年)	1.69%	"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	270,000	自民國105年6月起依合約規定，於15年內按月攤還(含寬限期3年)	1.69%	"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2,086)				
	\$ 363,975				

艾姆勒車電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數	量	金	額	備	註
銷貨收入		380,450	PCS	\$	471,770		
樣品及模具收入					13,797		
其他					672		
					486,239		
減：銷貨退回				(4,464)		
銷貨折讓				(1,164)		
營業收入淨額				\$	<u>480,611</u>		

(以下空白)

艾姆勒車電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直接原料	
期初原物料	\$ 15,218
加：本期進料	156,987
減：期末原物料	(19,042)
出售原物料	(52)
轉列製造及營業費用等	(8,220)
本期原料耗用	144,891
直接人工	91,690
製造費用	124,537
未分攤製造費用	(34,315)
製造成本	326,803
期初在製品	27,684
加：本期進貨	46
其他轉入	49
減：期末在製品	(52,320)
其他-下腳收入	(4,503)
轉列製造及營業費用等	(643)
製成品成本	297,116
期初製成品	11,431
加：本期進貨	171
其他轉入	1,088
減：期末製成品	(46,180)
轉列製造及營業費用等	(228)
產銷成本	263,398
出售原料及製成品成本	52
進銷成本	263,450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2,304
未分攤製造費用	34,315
銷貨成本	<u>\$ 300,069</u>

艾姆勒車電股份有限公司
製造費用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薪 資 費 用		\$ 20,121	
折 舊 費 用		19,040	
燃 料 費		15,967	
各 項 耗 材		13,558	
託 外 加 工 費		13,201	
水 電 費		12,860	
其 他		29,790	註
合 計		<u>\$ 124,537</u>	

註： 每一項金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金額5%

(以下空白)

艾姆勒車電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推銷費用	管理費用	研究發展費用	金 額	備註
薪資費用	\$ 3,669	\$ 15,993	\$ 13,848	\$ 33,510	
研究實驗費	-	-	6,958	6,958	
折舊費用	328	1,538	2,916	4,782	
租金費用	-	3,383	555	3,938	
水電費用	64	232	3,112	3,408	
勞務費用	-	2,760	205	2,965	
保險費用	440	1,232	1,147	2,819	
顧問費	1,169	-	-	1,169	
出口費用	760	-	-	760	
旅費	728	524	481	1,733	
運費	547	4	96	647	
呆帳費用	-	(6,413)	-	(6,413)	
其他	1,291	4,907	4,119	10,317	註
合 計	\$ 8,996	\$ 24,160	\$ 33,437	\$ 66,593	

註： 每一項金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金額5%

艾姆勒車電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林啟聖

